



久康云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二零一五年六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释义

除非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久康云、公司、股份公司	指	久康云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久康网络有限	指	久康云健康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南京久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于 2005 年 11 月 24 日设立。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卫计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苏思科得	指	南京苏思科得软件有限公司
盛典雅戈	指	南京盛典雅戈信息咨询服务公司
金茂投资	指	南京金茂中医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江苏安康	指	江苏安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本说明书、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久康云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最近两年一期、报告期	指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3 月
《公司章程》	指	《久康云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4 年修订）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4 年修订）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股转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晟智源	指	江苏中晟智源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中晟宏芯	指	苏州中晟宏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中晟瑞德	指	北京中晟瑞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优尼苏思	指	南京优尼苏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瑞德盛世	指	苏州瑞德盛世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华泰证券	指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天衡、会计师	指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其会计师
世纪同仁、律师	指	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及其律师
天健兴业资产评估、评估师	指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及其评估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风险与重大事项提示

一、行业监管风险

电信增值服务行业直接面对用户提供信息服务，服务的用户对象数量众多，用户的投诉容易发生。近年来，工信部会同移动通信运营商加大了行业监管力度，这将不可避免地导致部分用户消费意愿降低，从而对行业经营环境造成一定负面影响，使得公司可能面临在网用户数增长率降低的风险。

二、对基础电信运营商依赖的风险

目前公司主要与中国电信、中国移动和中国联通合作，依托其相应基础电信资源开展增值业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收入来源于为通信运营商提供电信增值服务获取分成收入。虽然公司自成立以来与基础运营商建立并保持了互惠互利的紧密合作关系，未来也将继续加强与运营商的交流与合作。但是，依然存在电信运营商经营策略变化而导致停止提供基础资源的风险或单方面提高基础资源价格的风险。

三、新业务拓展的风险

为提高公司自有产品和服务的市场规模和竞争力，抢抓互联网行业快速发展带来的机遇，公司也在全面布局自建健康管理平台和线下服务项目，大力开发和推广个人用户和企业用户大数据服务、移动互联网客户端产品以及穿戴式设备等。尽管公司在人才、技术、市场等各方面做了积极准备，目前新业务开展较为顺利，但因进入时间尚短，新业务收入规模尚未体现，未来发展仍存在不确定性。

四、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经过多年的市场拓展、渠道储备和技术研发，与通信运营商建立了稳定、长期的合作关系，建立了电信增值服务健康管理领域中的领先地位。随着居民对健康管理关注的升温和需求的加强，包括焦点科技、万达信息等上市公司在内的医疗信息化企业愈发地关注健康管理领域，并加大了资金和人力的投入。如果公

司在服务质量以及产品更新等方面不能适应愈发浓烈的竞争态势，则可能面临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的风险。

五、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到期后无法继续取得的风险

公司现持有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GR201232000476）于 2012 年 8 月 6 日获得，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对“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规定，本公司自 2012 年至 2014 年三年间，享受 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2015 年 8 月，公司现有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将到期，尽管目前公司满足《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中所规定的研发费用投入规模、员工结构等条件。但如果因各种不可预期因素的影响，公司不能继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则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将从 15% 上升至 25%，从而对公司税后净利润水平造成不利影响。

目录

第一节 基本情况	8
一、公司基本情况	8
二、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每股面值、股票总量、挂牌日期	9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9
四、股权结构及组织结构	11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0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3
七、相关机构情况	2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6
一、公司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26
二、公司组织架构及业务、生产流程	29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30
四、公司业务相关情况简介	40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45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48
第三节 公司治理	71
一、公司治理情况	71
二、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到行政处罚情况	73
三、公司独立性	74
四、同业竞争	76
五、近两年公司权益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以及采取的相应措施	78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其他情况	79
七、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81
第四节 公司财务	83

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和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3
二、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92
三、内控制度有效性及会计核算基础规范性	106
四、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09
五、关联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	135
六、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40
七、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142
八、股利分配政策	142
九、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43
十、风险因素及风险管理机制	143
（一）行业监管风险	143
（二）对基础电信运营商依赖的风险	144
（三）新业务拓展的风险	144
（四）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144
（五）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到期后无法继续取得的风险	145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46
第六节 附件	152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久康云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JKOM Healthcare Technology Corp.,Ltd

法定代表人：朱亚东

设立日期：2005 年 11 月 24 日（2015 年 5 月 26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住所：江苏省南京市秦淮区永智路 6 号南京白下高新技术产业园区 4 号楼 B 栋 2253 室

邮编：210000

组织机构代码：78068545-X

董事会秘书：梁顺

电话：025-84752619

传真：025-84752619

电子信箱：jk16099@163.com

互联网网址：<http://www.16099.com>

所属行业：公司是一家立足于健康管理的科技型专业健康管理公司，依托于通信运营商为用户提供预约挂号、专家门诊、健康咨询等健康管理类的电信增值服务。同时，为保险、商业银行和大型企事业单位等企业用户提供健康管理服务。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从事的行业属于“I64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 4754-2011）》的行业分类，公司属于“I6420 互联网信息服务”。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行业分类，公司属于“I652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公司的业务基础以及推广方式主要涉及到电信增值服务行业和健康管理服务行业两类。

主营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全国范围内）、健康保健咨询、医疗信息咨询。

二、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每股面值、股票总量、挂牌日期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 元

股票总量：

挂牌日期：【】年【】月【】日

拟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2015 年 5 月 19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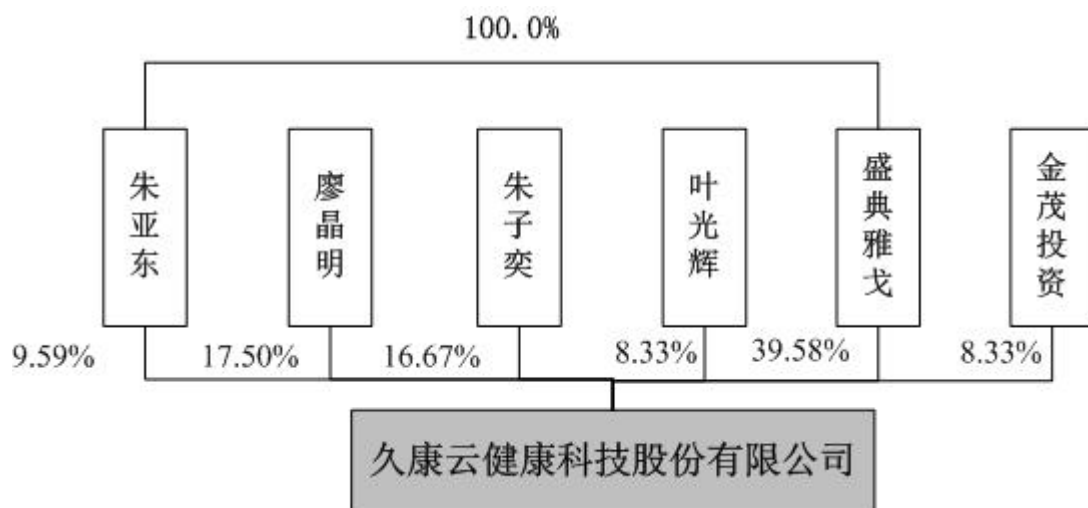
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实际控制人朱亚东承诺自公司成立之日起至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以下简称“新三板挂牌”）后的第一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份在新三板挂牌后的第二年内，只能转让公司股份在新三板挂牌时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三分之一；自公司股份在新三板挂牌后的第三年内，只能转让公司股份在新三板挂牌时其所持公司股份的三分之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除《公司法》规定的发起人股东、董事、高管所持股份转让限制、《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规定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所持股份转让限制的情形外，公司股东所持股份不存在转让限制情形，公司未规定了额外的锁定期。公司股东所持股份不存在被冻结、质押等限制情况，也不存在股权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第一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可转让股份数量 (万股)
1	盛典雅戈	1979.00	39.58%	0
2	廖晶明	875.00	17.50%	0
3	朱子奕	833.50	16.67%	0
4	朱亚东	479.50	9.59%	0
5	金茂投资	416.50	8.33%	0
6	叶光辉	416.50	8.33%	0
合计		5000.00	100.00%	0

四、股权结构及组织结构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规定：（二）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三）实际控制人，是指虽不是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

1、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

公司的第一大股东为盛典雅戈，现持有公司 1,979.00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 39.58%。盛典雅戈成立于 2011 年 01 月 18 日，现持有注册号为 32010300022145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营场所为南京市秦淮区汉中路 139 号五星年华大厦 1604 室，法定代表人为周容，经营范围为“商务信息咨询、会务服务、劳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营业期限自 2011 年 1 月 18 日至 2031 年 01 月 17 日。盛典雅戈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朱亚东 100%持股。

2、实际控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朱亚东。朱亚东直接持有公司 9.59%的股份，同时持有盛典雅戈 100.00%的股份，从而间接持有盛典雅戈 39.58%的股份，总计持有公司 49.17%的股份。朱亚东是公司的创始人之一，担任公司董事长，参与公司治理，负责全面统筹安排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能够对公司经营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最近两年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朱亚东先生，1966 年 2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 年 7 月毕业于南京大学新闻专业，硕士学位。2004 年 1 月至 2005 年 10 月，就职于 Plamsource 中国分公司，任总经理。2005 年 10 月至 2015 年 4 月，就职于久康网络有限，任久康网络有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3 年 6 月起至今，就职于中晟智源，任中晟智源副董事长。2013 年 12 月起至今，就职于中晟宏芯，任中晟宏芯董事长兼总经理。2014 年 6 月起至今，就职于优尼苏思，任优尼苏思董事长兼总经理。2015 年 5 月起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三）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盛典雅戈	1,979.00	39.58%
2	廖晶明	875.00	17.50%
3	朱子奕	833.50	16.67%
4	朱亚东	479.50	9.59%
5	金茂投资	416.50	8.33%
6	叶光辉	416.50	8.33%
合计		5,000.00	100.00%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形。公司股东中，盛典雅戈为朱亚东实际控制的企业，廖晶明系朱亚东之配偶，朱子奕系朱亚东之子。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2005 年 11 月久康网络有限设立情况

久康网络有限系朱亚东、廖晶明于 2005 年 11 月共同出资 500 万元设立。2005 年 11 月 16 日，中国工商银行南京市新街口支行出具《企业交存入资资金证明》

(凭证编号：200503603)，证明：朱亚东、廖晶明已于 2005 年 11 月 16 日在工行江苏省分行营业部交存了其对久康网络有限的 500 万元出资额。

2005 年 11 月 17 日，朱亚东与廖晶明签署《南京久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章程》，约定共同出资 500 万元设立久康网络有限，其中朱亚东以货币出资 300 万元、廖晶明以货币出资 200 万元。

2005 年 11 月 24 日，久康网络有限取得南京市浦口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久康网络有限设立时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出资方式
朱亚东	300.00	300.00	60.00%	现金
廖晶明	200.00	200.00	40.00%	现金
合 计	500.00	500.00	100.00%	-

2、2006 年 6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6 年 6 月 21 日，久康网络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廖晶明将其持有的久康网络有限 200 万股转让给朱亚东；朱亚东将其持有的久康网络有限 172.5 万股转让给聂圳。转让完成后，朱亚东持有久康网络有限 327.5 万元出资额，占公司注册资本 65.5%；聂圳持有公司 172.5 万元出资额，占公司注册资本 34.5%。

2006 年 6 月 21 日，朱亚东与聂圳签署《出资转让协议书》，约定朱亚东将其持有的久康网络有限 172.5 万股转让给聂圳。同日，朱亚东与廖晶明签署《出资转让协议书》，约定廖晶明将其持有的久康网络有限 200 万股转让给朱亚东。

2006 年 6 月 22 日，久康网络有限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此次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出资方式
朱亚东	327.50	327.50	65.50%	现金
聂 圳	172.50	172.50	34.50%	现金
合 计	500.00	500.00	100.00%	-

3、2008 年 12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8 年 12 月 19 日，久康网络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朱亚东将持有的公司 100 万元出资额（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20%）转让给万海涛，并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的修改。

2008 年 12 月 19 日，朱亚东和万海涛签署上述《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朱亚东将其持有的久康网络有限 10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万海涛。

2008 年 12 月 24 日，久康网络有限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此次转让完成后，久康网络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出资方式
朱亚东	227.50	227.50	45.50%	现金
聂 圳	172.50	172.50	34.50%	现金
万海涛	100.00	100.00	20.00%	现金
合 计	500.00	500.00	100.00%	-

4、2010 年 7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0 年 4 月 27 日，久康网络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1）万海涛将所持有的久康网络有限 10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仇春黎；（2）聂圳将所持有久康网络有限 35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朱亚东；（3）通过久康网络有限新章程。

2010 年 7 月 1 日，聂圳与朱亚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聂圳将持有的久康网络有限 35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朱亚东。同日，万海涛与仇春黎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万海涛将其持有的久康网络有限 10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仇春黎。

2010 年 7 月 13 日，久康网络有限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此次转让完成后，久康网络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出资方式
朱亚东	262.50	262.50	52.50%	现金
聂 圳	137.50	137.50	27.50%	现金
仇春黎	100.00	100.00	20.00%	现金
合 计	500.00	500.00	100.00%	-

5、2010 年 10 月，第一次增资

2010 年 9 月 29 日，久康网络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久康网络有限的注册资本由 500 万元增加至 1000 万元，由股东同比例增资。认缴的注册资本分两期出资，第一期于 2010 年 10 月 9 日到位，第二期于 2011 年 10 月 9 日到位，完成全部投资。

2010 年 10 月 19 日，江苏润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苏润验[2010]B070 号），验证：“截至 2010 年 10 月 18 日止，久康网络有限已收到

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200 万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 200 万元。至本次验资后久康网络有限累计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实收资本 700 万元。”

2010 年 10 月 20 日，久康网络有限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此次转让完成后，久康网络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出资方式
朱亚东	525.00	367.50	52.50%	现金
聂 圳	275.00	192.50	27.50%	现金
仇春黎	200.00	140.00	20.00%	现金
合 计	1000.00	700.00	100.00%	-

6、2010 年 11 月，公司实收资本变更为 1,000 万元

2010 年 11 月 20 日，久康网络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实收资本由 700 万元增加至 1000 万元的议案。

2010 年 12 月 9 日，江苏润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苏润验[2010]B0089 号），验证：截至 2010 年 12 月 9 日止，久康网络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第二期出资，即本期实收资本人民币 300 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300 万元。久康网络有限股东本次出资连同前次出资，累计实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久康网络有限的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占已登记注册资本总额的 100%。

2010 年 12 月 14 日，久康网络有限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此次增资完成后，久康网络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出资方式
朱亚东	525.00	525.00	52.50%	现金
聂 圳	275.00	275.00	27.50%	现金
仇春黎	200.00	200.00	20.00%	现金
合 计	1,000.00	1,000.00	100.00%	-

7、2011 年 2 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1 年 1 月 27 日，久康网络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朱亚东将其持有的久康网络有限 210 万元的出资额（占公司注册资本 21%）转让给廖晶明。

2011 年 1 月 28 日，朱亚东与廖晶明签署上述《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朱亚东将持有的久康网络有限 21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廖晶明。

2011年2月14日，久康网络有限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此次股权转让后，久康网络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出资方式
朱亚东	315.00	315.00	31.50%	现金
廖晶明	210.00	210.00	21.00%	现金
聂 圳	275.00	275.00	27.50%	现金
仇春黎	200.00	200.00	20.00%	现金
合 计	1,000.00	1,000.00	100.00%	-

8、2011年5月，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1年5月3日，久康网络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朱亚东将其持有的久康网络有限20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朱子奕。

2011年5月5日，朱亚东和朱子奕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朱亚东将其持有的久康网络有限20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朱子奕。

2011年5月18日，久康网络有限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此次股权转让后，久康网络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出资方式
朱亚东	115.00	115.00	11.50%	现金
廖晶明	210.00	210.00	21.00%	现金
朱子奕	200.00	200.00	20.00%	现金
聂 圳	275.00	275.00	27.50%	现金
仇春黎	200.00	200.00	20.00%	现金
合 计	1,000.00	1,000.00	100.00%	-

9、2012年8月，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2年8月8日，久康网络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聂圳将其持有的久康网络有限275万元股权转让给李晨、仇春黎将其持有的久康网络有限20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李晨，并通过了章程修正案。

2012年8月9日，聂圳与李晨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聂圳将其持有的久康网络有限275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李晨；同日，仇春黎与李晨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仇春黎将持有的久康网络有限20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李晨。

2012年8月21日，久康网络有限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此次转让完成后，久康网络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出资方式
朱亚东	115.00	115.00	11.50%	现金

廖晶明	210.00	210.00	21.00%	现金
朱子奕	200.00	200.00	20.00%	现金
李 晨	475.00	475.00	47.50%	现金
合 计	1,000.00	1,000.00	100.00%	-

本次股权转让中，公司的原股东聂圳、仇春黎拟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权。拟由朱亚东或朱亚东控股的盛典雅戈受让上述股权。但朱亚东及盛典雅戈当时无力支付上述股权转让款，李晨代为支付了股权转让款，因此转让的股权先由李晨代为持有，作为还款的担保。

10、2012 年 11 月，第七次股权转让

2012 年 10 月 25 日，久康网络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李晨将所持有的久康网络有限 475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盛典雅戈，并通过新章程。

2012 年 11 月 12 日，李晨与盛典雅戈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李晨将所持有的久康网络有限 475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盛典雅戈。

2012 年 11 月 15 日，久康网络有限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此次转让完成后，久康网络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出资方式
朱亚东	115.00	115.00	11.50%	现金
廖晶明	210.00	210.00	21.00%	现金
朱子奕	200.00	200.00	20.00%	现金
盛典雅戈	475.00	475.00	47.50%	现金
合 计	1,000.00	1,000.00	100.00%	-

本次股权转让中，朱亚东筹措了相应的款项支付给李晨。因此，李晨将公司第六次股权转让中为朱亚东代为持有的股权还给朱亚东控股的盛典雅戈。双方签订了《关于股权转让的声明》，声明朱亚东及盛典雅戈与李晨之间相关股权转让价款已全部支付，双方不存在股权代持的情况，在股权方面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

11、2015 年 1 月，第二次增资

2015 年 1 月 6 日，久康网络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久康网络有限的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增加至 1200 万元，增加的 200 万元由南京金茂中医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资 10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股东叶光辉增资 10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2013年1月6日，久康网络有限与金茂投资和叶光辉签订《增资协议》，约定金茂投资投资2000万元，认缴注册资本100万元，其余19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叶光辉投资2000万元，认缴注册资本100万元，其余19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5年3月30日，久康网络有限取得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此次增资完成后，久康网络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出资方式
朱亚东	115.00	115.00	9.59%	现金
廖晶明	210.00	210.00	17.50%	现金
朱子奕	200.00	200.00	16.67%	现金
盛典雅戈	475.00	475.00	39.58%	现金
金茂投资	100.00	100.00	8.33%	现金
叶光辉	100.00	100.00	8.33%	现金
合 计	1,200.00	1,200.00	100.00%	-

本次增资中，公司与金茂投资和叶光辉签订了《增资补充协议》，约定公司2015-2016年度达不到业绩承诺的情况下，公司原股东朱亚东、廖晶明和朱子奕对金茂投资和叶光辉进行现金补偿。并且，若公司2015年末递交新三板挂牌申请材料，或2017年末向证监会递交上市申请材料，或在2018年底未在国内A股市场上市，金茂投资和叶光辉可以要求公司实际控制人进行股权回购。

12、2015年3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4月17日，天衡出具《南京久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天衡审字（2015）01437号），确认截止审计基准日2015年3月31日止，久康网络有限净资产账面价值为7,445.25万元。

2015年4月18日，天健兴业资产评估出具《南京久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涉及的净资产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15）0434号），确认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久康网络有限评估基准日2015年3月31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为7,650.43万元。

2015年5月4日，久康网络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将久康网络有限经审计确认的截至2015年3月31日账面净资产7,445.25元中的5,000万元折成股份股本，久康网络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其中：新增的3,800万股股本由资本公积转增而来。

2015年5月20日，天衡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衡验字（2015）00051号），

经验证，截至 2015 年 5 月 18 日止，公司（筹）已全部收到全体发起人缴纳的注册资本（股本）合计 50,000,000.00 股，各股东均以久康网络有限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出资，折合股本 50,000,000.00 股。

2015 年 5 月 26 日，公司在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营业执照》（注册号 320111000034091）。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盛典雅戈	1,979.00	1,979.00	39.58%
廖晶明	875.00	875.00	17.50%
朱子奕	833.50	833.50	16.67%
朱亚东	479.50	479.50	9.59%
金茂投资	416.50	416.50	8.33%
叶光辉	416.50	416.50	8.33%
合计	5,000.00	5,000.00	100.00%

（五）控股子公司—南京苏思科得软件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及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南京苏思科得软件有限公司
注册号	320104000150144
公司住所	南京市秦淮区汉中路 139 号五星年华大厦 1605 室
法定代表人	刘龙强
注册资本	300 万元
实收资本	3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软件开发及销售；计算机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网页设计
成立日期	2013 年 9 月 6 日
经营期限	2013 年 9 月 6 日至——

2、历史沿革

（1）苏思科得设立

2013 年 8 月 28 日，久康网络有限与刘龙强签署《南京苏思科得软件有限公司章程》，约定由久康网络有限出资 210 万元人民币、刘龙强出资 90 万元人民币共同设立苏思科得。

2013 年 8 月 29 日，江苏润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苏

润验[2013]B0042号),验证:截至2013年8月29日,苏思科得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300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13年9月6日,苏思科得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苏思科得设立时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出资方式
久康网络有限	210.00	210.00	70.00%	现金
刘龙强	90.00	90.00	30.00%	现金
合 计	300.00	300.00	100.00%	-

(2) 苏思科得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4年12月1日,苏思科得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刘龙强将持有的苏思科得30%股权转让给久康网络有限,并通过新章程。

2014年12月1日,久康网络有限与刘龙强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刘龙强将持有的苏思科得30%股权计人民币90万元转让给久康网络有限。

2014年12月29日,苏思科得取得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苏思科得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出资方式
久康网络有限	300.00	300.00	100.00%	现金
合 计	300.00	300.00	100.00%	-

(六)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

本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本公司董事的简历如下:

朱亚东简历详见“第一节之四、(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朱子奕先生,1990年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4年1月毕业于美国康奈尔大学,硕士学位。2014年1月起至今,就职于美国Unisource公司,任项目经理。2015年5月起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

叶光辉先生,1965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7月高中毕业。1985年7月起至1992年3月,就职于广东雷登斯服侍有限公司,任

市场经理。1992年4月起至2009年5月，就职于上海雷登斯实业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9年6月起至今，就职于杭州雷登斯实业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5年5月起至今，任公司董事。

刘峰先生，1967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年12月毕业于南京大学法律专业，硕士学位。2004年11月至2007年5月，就职于中国人寿南通市分公司，任副总经理；2007年5月至2008年4月，就职于中国人寿南京市分公司，任副总经理；2008年4月至2015年5月，就职于中国人寿江苏省分公司，历任团体业务部副总经理，团体业务部总经理。2015年5月起至今，任公司董事。

孔繁立先生，1963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年7月毕业于南京中医学院中医内科学专业，硕士学位。2002年7月至2006年6月，就职于贵州大隆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任总经理；2006年7月至2012年11月，就职于贵州益康医药集团，任总经理；2012年11月至2015年5月，就职于南京金茂中医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任副总裁，医疗医药行业负责人。2015年5月起至今，任公司董事。

（二）监事

朱允昊先生，1989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1年6月毕业于扬州大学公共事业管理专业，学士学位。2011年7月至2015年4月，任久康网络有限市场经理。2015年5月起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和市场经理。

吴长梅女士，1979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年7月毕业于南京大学财务专业，大专学历。2002年8月至2005年7月，就职于江苏富得草业开发研究所，任财务助理；2005年8月至2009年12月，就职于南京东渡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任财务会计。2009年12月起至2015年4月，任久康网络有限财务会计。2015年5月起至今，任公司监事和财务会计。

周容女士，1977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年7月毕业于南京广播电视大学企业管理专业，大专学位。2000年1月至2004年12月，就职于新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任行政主管；2005年1月至2015年4月，任久康网络有限办公室主任。2015年5月至今，任公司监事和办公室主任。

（三）高级管理人员

汪鸿女士，1967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年12月毕业于江苏省委党校金融与保险专业，学士学位。2006年1月至2007年9月，就职于中国人寿浦口支公司，任综合部主任；2007年10月至2009年11月，就职于中国人寿南京市公司银保二部，历任业务部主任，经理助理；2009年12月至2011年5月，就职于中国人寿大厂支公司，任副总经理；2011年6月至2015年3月，就职于中华财险江苏分公司，历任人力资源部培训中心主任，销售管理部经理助理，公司业务部总经理。2015年4月起至2015年5月，任久康网络有限总经理。2015年5月起至今，任公司总经理。

唐泉女士，1970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年12月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新闻专业，学士学历。1989年3月至1992年11月，服役南京航空十师；1993年2月至1995年11月，就职江苏省商业厅五金交电化工总公司，任业务经理；1995年12月至1999年8月，就职于江苏佳宁实业有限公司，任业务经理；1999年9月至2002年12月，就职于农民日报社江苏记者站，任记者；2003年3月至2008年5月，就职于南京E时代健身会馆，任市场部经理；2008年6月至2009年8月，就职于南京克丽缇娜美容连锁店，任区域总经理；2009年9月至2015年4月，任久康网络有限副总经理。2015年5月起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李伟先生，1976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0年12月毕业于南京陆军指挥学院法律专业，大专学位。1998年12月至2006年12月，入伍服役北托618船，任航海部门长；2007年1月至2008年10月，就职于华泰保险公司江苏分公司，任行政助理；2008年11月至2015年4月，就职于久康网络有限，任久康网络有限副总经理。2015年5月起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梁顺先生，1965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1年7月毕业于南京大学国民经济管理专业，学士学位。2004年2月至2006年12月，就职于华泰证券苏州人民路营业部，任总经理；2007年1月至2008年3月，就职于华泰证券南京止马营营业部，任总经理；2008年4月至2008年10月，就职于安信证券苏州新市路营业部，任总经理；2008年11月至2009年9月，就职

于华泰证券南京止马营营业部，任总经理；2008年4月至2008年10月，就职于安信证券苏州新市路营业部，任总经理；2008年11月至2009年9月，就职于苏州安华投资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9年10月至2011年9月，就职于复星创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任投资总监；2011年10月至2015年4月，就职于昆山恒鼎基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任执行事务合伙人。2015年5月起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总计（元）	84,706,335.54	41,804,238.01	36,587,666.14
股东权益合计（元）	74,457,025.14	30,874,239.40	21,967,451.8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元）	74,457,025.14	29,987,276.44	21,066,542.18
每股净资产（元）	6.20	3.09	2.2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6.20	3.00	2.1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2.45%	27.56%	40.97%
流动比率（倍）	6.60	3.21	3.51
速动比率（倍）	6.60	3.21	3.51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	2013年
营业收入（元）	9,580,232.83	32,361,967.01	32,816,690.59
净利润（元）	4,482,785.74	8,906,787.58	5,578,695.7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482,785.74	8,920,734.26	5,577,786.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4,022,592.52	3,372,339.58	4,847,324.3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4,022,592.52	3,386,286.26	4,846,414.67
毛利率	73.03%	60.31%	65.11%
净资产收益率	6.02%	28.85%	25.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5.29%	7.76%	21.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	0.89	0.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7	0.89	0.5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13	3.86	3.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873,815.34	1,632,615.82	10,478,647.6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07	0.16	1.05

注：1，每股净资产按照“当期净资产 / 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 2, 资产负债率按照“当期负债/当期资产”计算。
- 3, 流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 4, 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存货) / 流动负债”计算。
- 5, 销售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计算。
- 6, 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8,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当期净利润/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
- 9, 公司没有发行在外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因此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 10,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 11, 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 / ((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 / 2)”计算。
- 12, 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 / 2)”计算。

七、相关机构情况

(一) 主办券商: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万善
住所:	南京市江东中路 228 号华泰证券广场
电话:	025-83389999
传真:	025-83387337
项目负责人:	王曙
现场负责人:	王曙
项目经办人:	刘介星、王曙、贾涛
(二) 律师事务所:	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王凡
住所:	南京市中山东路 532-2 号金蝶科技园 D 栋 5 楼
电话:	025-86631706
传真:	025-83329335
经办律师:	刘颖颖、王长平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余瑞玉
住所:	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106 号万达广场商务楼 B 座 20 楼
电话:	025-84711188
传真:	025-84718804
经办注册会计师:	郭澳、林捷
(四) 资产评估机构: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孙建民
住所:	北京市月坛北街 2 号月坛大厦 23 层

电话：	025-84711605
传真：	025-84714748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陈小兵、谭正祥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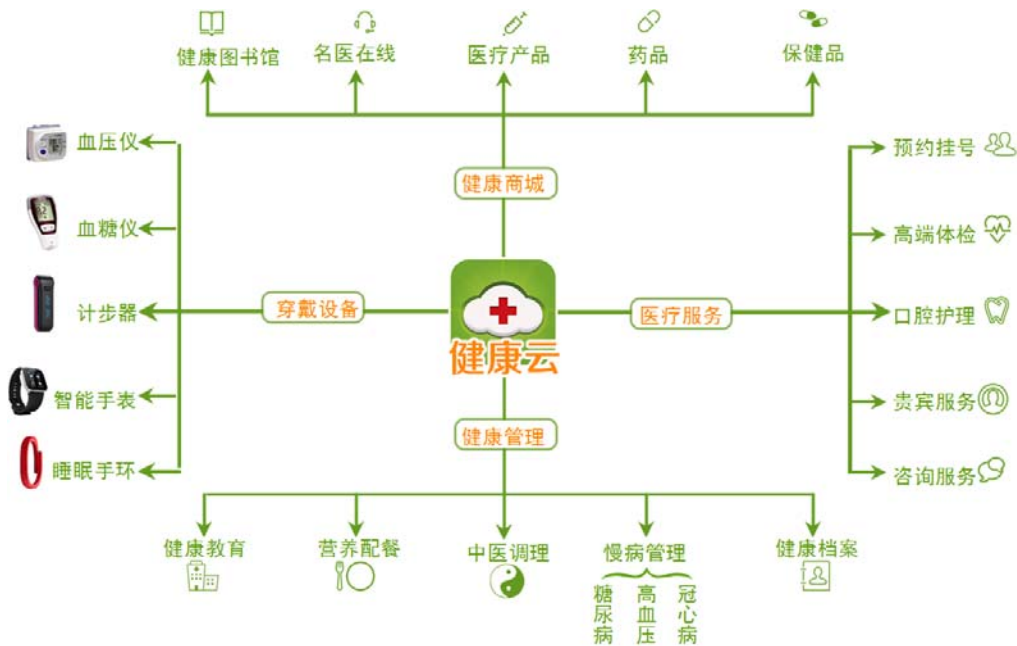
一、公司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一）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立足于健康管理的科技型专业健康管理公司，依托基础电信运营商为用户提供预约挂号、专家门诊、健康咨询等健康管理类的电信增值服务。同时，为保险公司等企业的用户提供健康管理服务。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从事的行业属于“I64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 4754-2011)》的行业分类，公司属于“I6420 互联网信息服务”。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行业分类，公司属于“I652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公司的业务基础以及推广方式主要涉及到电信增值服务行业和健康管理服务行业两类。

（二）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公司现有的主要产品或服务的种类有：电信增值服务和健康管理服务。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拓展健康咨询服务和穿戴式设备业务。



公司现有产品或服务的功能及用途为：

序号	产品或服务类型	提供的产品或服务
----	---------	----------

1	电信增值服务	为通信运营商会员客户提供多种医疗服务业务包括预约挂号、口腔护理、贵宾服务（紧急救助、全面健康评估）等服务。医疗服务领域的电信增值服务为客户提供全面的医疗服务，为用户提供便捷的就医通道。同时，依托实时在线的医生专家、高级营养师、健康管理师，为客户提供长期动态健康指导与跟踪服务。
2	健康管理服务	健康管理服务主要为保险、银行和大型企事业单位客户提供高端体检、专家问诊，健康资讯、健康短信指导、慢性病管理和健康教育等综合性健康管理服务。

1、电信增值服务

公司针对通信运营商基础客户资源，利用自身开发的医院医疗服务通道和健康管理顾问系统，通过公司客服人员和资深专家为其客户提供多种医疗服务。公司医疗服务业务包括预约挂号、口腔护理、贵宾服务（紧急救助、全面健康评估）等服务。公司通过多年的经营已经与全国近 800 家医院建立了合作联系，利用广泛的医院渠道资源，为通信运营商会员提供全面的健康管理和服务，为用户提供便捷的就医通道。同时，依托实时在线的医生专家、高级营养师、健康管理师，为客户提供长期动态健康指导与跟踪服务。

公司电信增值服务模式中的健康管理顾问系统与 18 个省电信与移动运营商拥有短信、计费、客户管理、投诉处理接口，与 16 个省 285 家三甲医院的 HIS（医院信息系统 Hospital Information System，以下简称“HIS”）系统拥有系统接口，实时动态地获取专家动态数据库与会员数据库，实现了用户需求数据与合作医疗机构的实时动态数据双向传输。

2、健康管理服务

健康管理服务主要为保险、银行和大型企事业单位客户提供高端体检、健康资讯、健康短信指导、慢性病管理和健康教育等综合性健康管理服务。针对个人类客户，公司为会员用户提供一对一服务，包括就诊绿色通道、导诊陪诊、体检 VIP 通道等，利用专业医师和保健师资源为客户提供健康咨询和健康指导短信。同时，公司通过大数据的收集与分析，为大客户提供详细准确的数据报表和决策依据。针对企业类客户，公司帮助企业获取体检的折扣价格、联络专家外出讲座或培训。针对高端类客户，公司也可联系医师提供上门就诊服务、慢性病管理和健康监测等高端健康管理服务。

公司未来将开发和拓展的产品或服务的功能及用途为：

序号	产品或服务类型	提供的产品或服务
1	健康咨询服务	公司将借助于公司健康管理平台—健康云APP，集成公司软硬件资源和渠道资源，除现有基础产品和服务外，还可提供健康图书馆、医疗产品、药品、保健品咨询等服务项目。
2	可穿戴式设备	公司穿戴式设备包括血压仪、血糖仪、计步器、智能手表、睡眠手环等产品。通过数据收集与数据分析为客户提供健康档案、健康监测、康复指导以及健康管理等方案。通过长期的健康数据监测，提供专业的健康医疗服务，实现常态化健康管理。

3、健康咨询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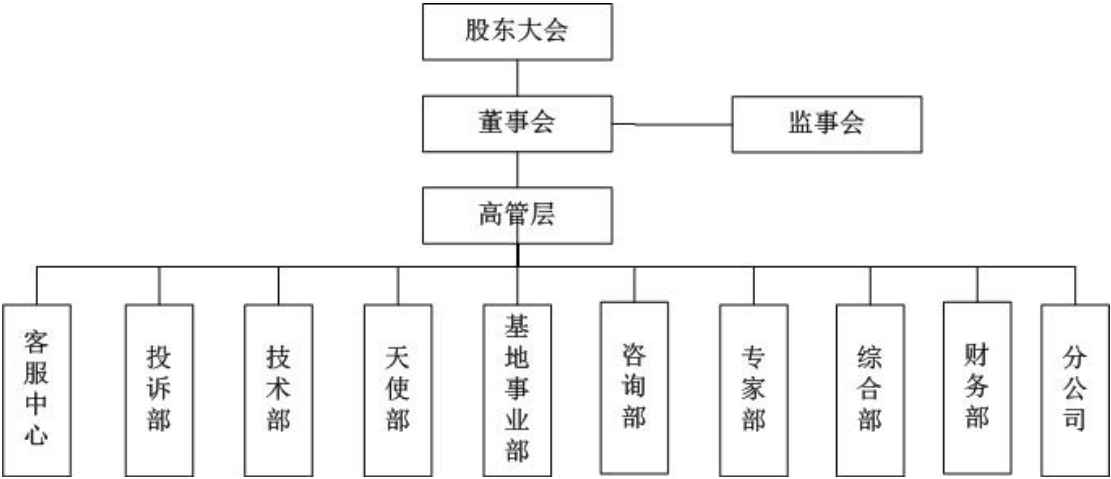
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借助于公司自主开发的健康管理平台—健康云 APP，集成公司软硬件资源和渠道资源，除现有基础产品和服务外，还可提供健康图书馆、医疗产品、药品、保健品咨询等服务项目。公司目前已取得了《江苏省卫生厅互联网医疗保健信息服务审核同意书》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资格证书》，具备了互联网药品和保健品咨询的业务资质，搭建了自主客服中心，为客户提供互联网、电话中心和软件平台等多种咨询渠道，并利用多年健康管理行业经验和资深专家资源为用户提供医疗产品、药品和保健品等及时准确的健康咨询服务。

4、穿戴式设备

公司未来还将着力发展可穿戴式设备业务模块，借助于穿戴式设备的销售收集客户健康大数据，提供慢病检测 and 用户自我健康管理等服务。穿戴式设备包括血压仪、血糖仪、计步器、智能手表、睡眠手环等产品。通过数据收集与数据分析为客户提供健康档案、健康监测、康复指导以及健康管理等方案。通过长期的健康数据监测，提供专业的健康医疗服务，实现常态化健康管理。在可穿戴式设备的基础上在大型企业建立久康健康动力站，健康动力站为面向企业、社区等群体成员的健康管理系统，包含手机客户端和服务端专家系统两大部分，为企业事业单位提供定制化的健康管理服务，为单位员工提供即时的健康检查、口腔护理和营养咨询，将员工的健康管理常态化。同时利用基于便携式健康测量设备的数据智能传输及分析技术，为专家医生提供远程诊断的平台，并结合后续的健康服务，为用户提供专业、长期的健康问题解决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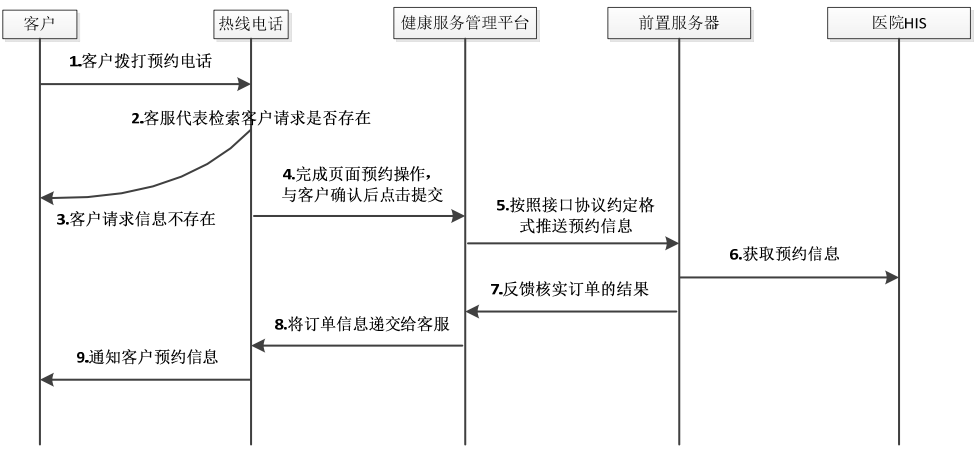
二、公司组织架构及业务、生产流程

（一）公司组织结构图



（二）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的流程

（1）公司电信增值服务主要以提供预约挂号为主，公司预约挂号服务的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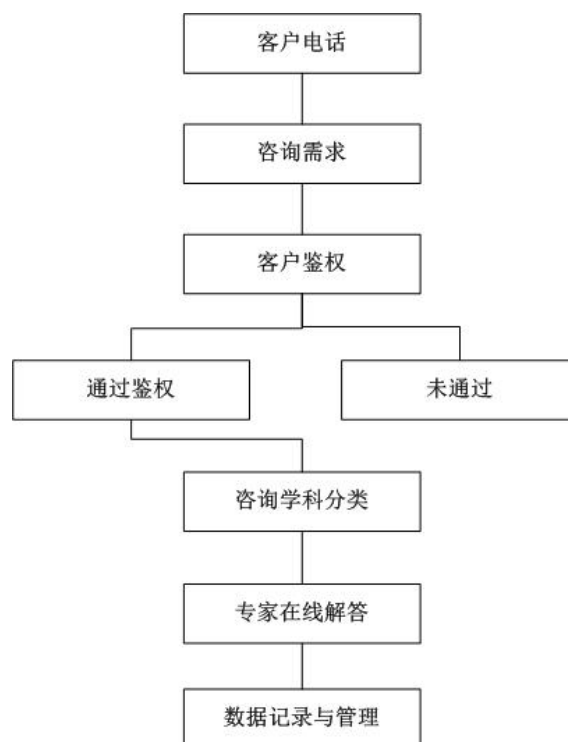


电信增值服务预约挂号业务流程主要为：

- A. 客户拨打预约电话；
- B. 客服代表登录健康管理服务平台，根据客户的请求选择预约科室、预约医生、预约时间，与客户进行确认完成后点击提交按钮；
- C. 当客户的请求信息不存在时告知客户请求信息不存在，同时告知客户当前系统中存在的信息内容；
- D. 健康服务管理平台将客户的请求信息按照接口协议约定的文档格式将预

约信息打包推送至医院前置服务器，同时通知客户预约信息，完成预约挂号流程。

（2）健康管理服务专家问诊服务流程



健康管理服务专家问诊服务流程主要为：

- A. 客户拨打专线电话，提出咨询需求；
- B. 客服人员对客户鉴权，确认其是否具备享受电话咨询的资格；
- C. 鉴权不成功（客户不具备享受在线咨询的会员权益），提示用户需要开通会员，同时指导用户如何开通会员服务；鉴权成功，根据客户所咨询的学科内容转接到相对应的专家；
- D. 专家解答，同时客服做数据记录，并对特定客户做服务回访。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主要产品或服务的核心技术

公司经过近 10 年的业务发展，不断整合客户资源和医院资源，深入探索和挖掘核心客户的健康管理需求，并利用行业经验形成了完整的线上+线下的 O2O 的核心服务模式。



(1) 线上服务模式

公司的线上服务主要包括专业性的网站、久康电话中心和手机客户端健康云APP三方面，客户可以通过访问网站、或者拨打电话以及使用手机APP“健康云”获得健康短信、医生在线、健康档案、药学服务、急救帮助、预约挂号、营养配餐、体检服务、健康管理、健康评估、健康顾问、中医养生、疗养服务等专业化一系列服务。公司拥有包括软件著作权、接口技术和数据库等核心线上技术。

线上核心技术上，公司围绕健康管理顾问业务先后取得了“久康专家健康管理系统软件”、“久康医药电子商务平台软件”、“久康资讯编辑系统软件”、“久康健康档案系统软件”、“久康母婴宝系统软件”、“久康医患通系统软件”、“久康预约挂号系统软件”、“久康健康顾问安卓手机客户端软件”、“久康健康顾问 iPhone 手机客户端软件”等 15 项系统软件著作权证书，所有软件与相应的后台支撑系统均由公司技术部自行研发，拥有完全的知识产权，公司另有两项关于智能医护的发明专利已经申报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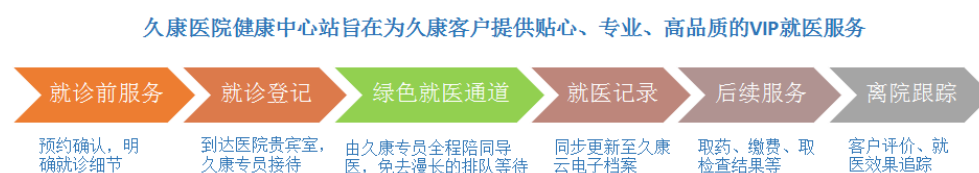
公司拥有的接口处理技术包括与通信运营商的接口处理技术和与医院 HIS 系统的接口处理技术。目前，久康健康管理顾问系统与 18 个省电信与移动运营商拥有短信、计费、客户管理、投诉处理接口，与 16 个省 285 家三甲医院的 HIS 系统拥有系统接口，实时动态地获取专家动态数据库与会员数据库，实现用户需求数据与合作医疗机构的实时动态数据双向传输。

公司的核心数据库由分布在南京市的多个电信机房多台服务器共同保存；实

现分布式的数据存储与加密，服务器之间由安全的 VPN（虚拟专用网络 Virtual Private Network，以下简称“VPN”）技术互联，实现数据的异地备份。数据的存取均经过严格的权限检查，原始数据由技术部的 3 名核心员工维护，其他人员仅有部分的数据使用权限。公司的健康云等客户端软件与服务器交换敏感的数据通过 HTTPS（超文本传送协议 Hyper Text Transfer Protocol over Secure Socket Layer，以下简称“HTTPS”）等加密通信协议保证数据安全。

公司与通信运营商和其他客户签订的合作协议中均约定了知识产权的保护措施，要求合作方对业务开发和运行过程中所有的资料保密，不得向第三方泄露或用作合作项目开发以外的用途。同时公司员工在签署劳动合同时，均签署了保密协议作为附件。协议规定离职员工对公司的客户资料、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等业务与系统有保密义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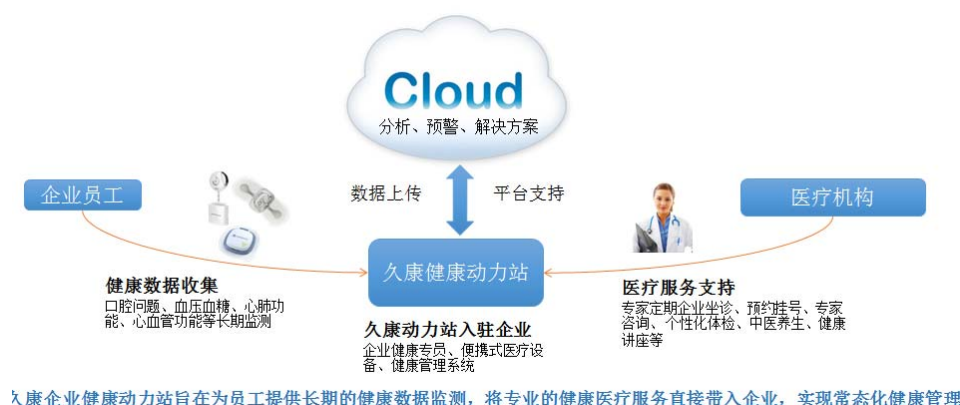
（2）线下服务模式



公司未来也将积极探索线下服务模式和技术，积极布局物理网点，不断深化与大型三甲医院的多方面合作，在医院内开辟了一定场地建设健康管理中心，以该中心为载体向高端客户提供绿色就医、陪诊导诊、休息候诊等贴心、专业、高品质的 VIP 就医服务。

同时公司通过与保险、银行和大型企事业单位的合作，在大型企事业经营场所内开辟一块场地，建立企业健康动力站为企业员工提供专业化的医疗设备和服

务，包括日常健康监测、健康咨询、设备销售、专家坐诊、讲座培训等。通过长期的健康数据监测，将专业的健康医疗服务直接带入企业，实现常态化健康管理。



(二) 无形资产情况

1、注册商标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所拥有的注册商标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或图形	注册号	类别	注册地址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1	久康网络	5125328	第 44 类	江苏省南京市浦口区 汤泉工业开发区 422 号	2009.08.14- 2019.08.13	原始取得
2	久久健康专家	5289200	第 44 类	江苏省南京市浦口区 汤泉工业开发区 422 号	2010.07.28- 2020.07.27	原始取得
3		5125327	第 44 类	江苏省南京市浦口区 汤泉工业开发区 422 号	2009.08.14- 2019.08.13	原始取得
4	J-Kom	5289238	第 44 类	江苏省南京市浦口区 汤泉工业开发区 422 号	2009.10.07- 2019.10.06	原始取得

公司正在办理上述商标所有权人名称变更为股份公司以及注册地址变更的手续。

2、专利权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有如下 2 项专利尚在申请之中：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申请人	状态
1	一种个性化 营养配餐装 置及方法	201310309298.X	发明	2013.07.23	久康网络有限	尚在申请
2	一种远程血 压监测与医 护装置	201310309346.5	发明	2013.07.23	久康网络有限	尚在申请

3、软件著作权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1	久康专家健康管理系统 软件 V2.0	2008SR09894	久康网络 有限	2007.4.8	原始取得
2	久康医药电子商务平台 软件 V2.0	2008SR09895	久康网络 有限	2007.9.10	原始取得
3	久康资讯编辑系统软件 V1.0	2010SR071486	久康网络 有限	2010.06.20	原始取得
4	久康健康档案系统 V2.0	2011SR023183	久康网络 有限	2010.08.20	原始取得
5	久康母婴宝系统 V2.0	2011SR023054	久康网络 有限	2010.07.30	原始取得
6	久康医患通系统 V2.0	2011SR028135	久康网络 有限	2010.07.15	原始取得
7	久康预约挂号系统 V2.0	2011SR035716	久康网络 有限	2011.01.18	原始取得
8	久康健康顾问安卓手机 客户端软件 V2.0	2011SR089289	久康网络 有限	2011.05.09	原始取得
9	政务新闻电子报 iphone 客户端软件 V1.0	2012SR095295	久康网络 有限	2012.04.09	原始取得
10	政务新闻电子报安卓客 户端软件 V1.0	2012SR100117	久康网络 有限	2012.04.09	原始取得
11	政务新闻电子报发布系 统软件 V1.0	2012SR111779	久康网络 有限	2012.04.09	原始取得
12	掌中江苏安卓新闻客 户端软件 V1.30	2013SR078738	久康网络 有限；江 苏中江网 传媒股份 有限公司	2013.03.05	原始取得
13	掌中江苏 iphone 新闻客 户端软件 V1.0.4	2013SR078734	久康网络 有限；江 苏中江网 传媒股份 有限公司	2013.03.09	原始取得
14	久康名医在线求医者系 统软件 V1.0	2013SR077897	久康网络 有限	2013.04.05	原始取得
15	久康名医在线医护者系 统软件 V1.0	2013SR078380	久康网络 有限	2013.04.05	原始取得

公司正在办理上述软件著作权所有权人名称变更为股份公司的手续。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上述无形资产价值均未在公司账面上列示。

（三）业务资质

1、业务资质及许可证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已经取得的业务资质和许可证情况如下：

序号	资质名称	证件号	有效期限	颁发机构	权利人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全国）	B2-20110077	2011.05.03-2016.05.03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久康网络有限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江苏省）	苏B2-20100330	2011.01.09-2016.01.08	江苏省通信管理局	久康网络有限
3	跨地区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备案确认书	苏备 20110124	2011.01.24-2016.05.03	江苏省通信管理局	久康网络有限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短消息类服务接入代码使用证书（全国）	号【2014】00030-A011	2014.01.29-2016.05.03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久康网络有限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短消息类服务接入代码使用证书（江苏省）	苏号【2011】00003-B011	2011.02.11-2016.01.08	江苏省通信管理局	久康网络有限
6	江苏省卫生厅互联网医疗保健信息服务审核同意书	苏卫网审【2015】27号	2015.06.25-2017.06.25	江苏省卫生厅	久康网络有限
7	中华人民共和国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资格证书	（苏）-经营性-2011-0008	2011.11.11-2016.11.10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久康网络有限
8	域名 www.16099.com		2005.11.04-2015.11.04		久康网络有限

公司正在办理上述业务资质所有权人名称变更为股份公司的手续。

2、荣誉奖励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取得的其他证书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颁发机构
1	江苏省科技型中小企业证书	201201007	2012.09	2015.09	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江苏省中小企业局
2	高新技术企业	GR201232000476	2012.08.06	2015.08.06	江苏省科学技术局；江苏省财政厅；江苏

					省国家税务局；
3	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苏 R-2013-A1088	2013.06.03	2018.06. 03	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 委员会

公司已于 2015 年 4 月 17 日提交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材料，目前尚在受理之中。

（四）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主要设备情况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固定资产原值（元）	固定资产净值（元）	成新率
运输设备	801,244.00	211,841.75	26.44%
电子设备	554,683.32	187,474.47	33.80%
办公设备	88,185.00	25,505.84	28.92%
合 计	1,444,112.32	424,822.06	29.42%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日常办公使用的固定资产，不存在生产设备。公司依法拥有该等设备的所有权，该等设备权属人为公司，不存在质押、被查封等权利负担或限制，也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或者潜在纠纷，公司对该等设备的取得和使用合法有效。

2、房屋建筑物情况

公司于 2015 年 4 月与南京丰盛大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商品房认购协议》，双方约定公司购买丰盛科技园 8 幢 201-213 室作为公司办公场所，同时协议约定，自 2015 年 4 月 1 日起至公司取得房屋产权前，公司无偿使用南京丰盛大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丰盛科技园 6 幢 101 室作为办公场所。

序号	产权证号	房屋地址	面积（m2）	登记时间	权属人
1	宁房权证雨转字第 387181 号	南京市软件大道 119 号 8 幢 201 室	123.25	2015.05.13	久康网络有限
2	宁房权证雨转字第 387184 号	南京市软件大道 119 号 8 幢 202 室	190.49	2015.05.13	久康网络有限
3	宁房权证雨转字第 387194 号	南京市软件大道 119 号 8 幢 203 室	176.51	2015.05.13	久康网络有限
4	宁房权证雨转字第 387200 号	南京市软件大道 119 号 8 幢 204 室	202.60	2015.05.13	久康网络有限

5	宁房权证雨转字第 387204 号	南京市软件大道 119 号 8 幢 205 室	137.38	2015.05.13	久康网络有限
6	宁房权证雨转字第 387205 号	南京市软件大道 119 号 8 幢 206 室	100.28	2015.05.13	久康网络有限
7	宁房权证雨转字第 387207 号	南京市软件大道 119 号 8 幢 207 室	126.30	2015.05.13	久康网络有限
8	宁房权证雨转字第 387210 号	南京市软件大道 119 号 8 幢 208 室	234.08	2015.05.13	久康网络有限
9	宁房权证雨转字第 387212 号	南京市软件大道 119 号 8 幢 209 室	170.80	2015.05.13	久康网络有限
10	宁房权证雨转字第 387213 号	南京市软件大道 119 号 8 幢 210 室	155.81	2015.05.13	久康网络有限
11	宁房权证雨转字第 387214 号	南京市软件大道 119 号 8 幢 211 室	285.78	2015.05.13	久康网络有限
12	宁房权证雨转字第 387216 号	南京市软件大道 119 号 8 幢 212 室	110.33	2015.05.13	久康网络有限
13	宁房权证雨转字第 387217 号	南京市软件大道 119 号 8 幢 213 室	320.70	2015.05.13	久康网络有限

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3 日取得了上述房屋的房屋所有权证，正在办理土地使用权证手续，且尚未办理房屋交付。且上述房屋已于 2015 年 5 月 11 日全部抵押给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五）员工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员工总数为 183 人，平均年龄约为 32 岁。其中，管理人员为 16 人，技术研发人员为 54 人，客服人员为 78 人，销售人员为 35 人。大专及以上学历者有 165 人，占比约 91.16%。

1、按年龄统计

年龄区间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30岁以下	110	60.11%
31-40岁	50	27.32%
41-50岁	8	4.37%
50岁以上	15	8.20%
合计	183	100.00%

2、按受教育程度统计

受教育程度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硕士	4	2.19%
本科	65	35.51%
大专	96	52.46%
其他	18	9.84%
合计	183	100.00%

3、按类别统计

专业分工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技术研发人员	54	29.51%
客服人员	78	42.62%
销售人员	35	21.31%
管理人员	16	6.56%
合计	183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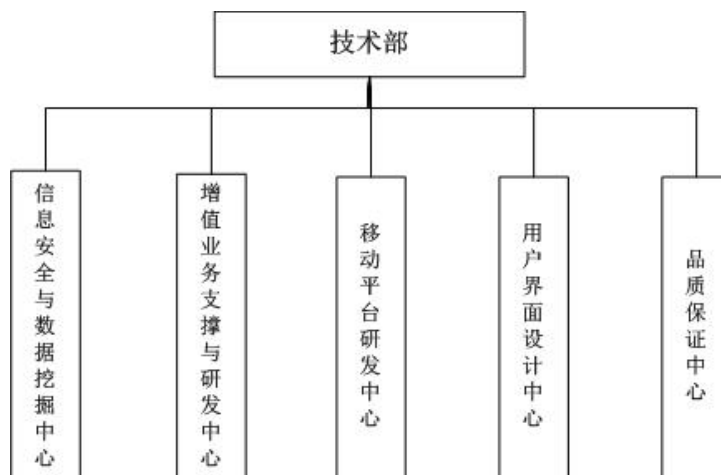
4、员工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在职员工共 183 人，公司已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规定为其中在职员工 162 名缴纳了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剩余 21 名员工未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其中 18 人为退休返聘员工，3 人为试用期员工。

（六）研发部门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公司研发部门的架构图

公司自 2005 年设立时便成立了专业的产品研发团队，目前研发部门设有信息安全与数据挖掘中心、增值业务支撑与研发中心、移动平台研发中心、用户界面设计中心和品质保证中心 5 个中心，研发体系组织架构及职责如下：



信息安全与数据挖掘中心负责执行公司业务运营阶段的信息安全管理措施、信息安全评估工作，并根据动态核心客户数据库挖掘客户需求和习惯，目前正在筹建中；增值业务支撑与研发中心负责与通信运营商的接口技术处理和日常技术维护；移动平台研发中心负责公司自有健康云 APP 的研发和功能更新；用户界面设计中心负责公司提供技术服务的用户 UI 设计和更新；品质保证中心负责公司软件和系统的测试与调试。

目前，公司共有研发人员 54 名，占公司员工总数的 29.51%，其中 6 名人员取得工程师职称。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叶湘和张磊取得了程序员职称，在软件开发领域从事多年技术研发工作。

2、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
内部研究开发投入额	206.22	610.13	481.56
其中：人员人工	190.18	501.78	387.94
直接投入	-	43.31	60.88
折旧费用与长期费用摊销	2.95	16.80	16.78
设计费	-	-	-
装备调试费	-	-	0.47
无形资产摊销	-	-	-
其他费用	13.10	48.24	15.49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投入额	-	9.77	27.91
其中：境内的外部研发投入额	-	9.77	27.91
研究开发投入额（内、外部）小计	206.22	619.90	509.47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5.52%	19.16%	21.53%

3、主要产品研发流程

公司主要产品为电信增值服务业务中的健康管理顾问系统，健康管理顾问系统的研发流程为公司收到客户项目需求后，技术部将安排专业人员理解此需求，对需求进行细化，并形成详细的产品需求规范，提交给客户且由客户进行确认。客户对需求确认后，技术部将根据需求规范进行成本评估并协助市场部门进行报价。

客户项目合同签署后，技术部首先安排界面设计人员进行 UI（用户界面，以下简称 UI）/UX（用户设计，以下简称 UX）设计，客户需要对此 UI/UX 进行确认。UI/UX 设计得到客户确认后，技术部与客户沟通并制定出相应的开发计划，

明确时间进度节点。开发计划得到客户认可后，技术开发人员即开始进行正式的开发。同时测试部门根据产品需求规范，开始编写测试用例，并制定测试计划。

4、核心技术人员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叶湘先生和张磊先生简历如下：

叶湘先生，1974年4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年4月毕业于南京理工大学数字信号处理专业，硕士学位。2004年1月至2007年6月，就职于Palmsource南京分公司，任技术经理。2007年7月至2011年12月，就职于Access（南京）科技有限公司，任技术经理。2012年1月至2015年4月，就职于久康网络有限，任技术部经理。2015年5月至今，任公司技术部经理。

张磊先生，1976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年6月毕业于南京航空航天大学自动控制专业，本科学位。2003年3月至2007年12月，就职于上海证券之星有限公司，任网站后台开发技术员；2008年1月至2010年4月，就职于爱可信南京技术有限公司，任手机嵌入式及网站后台开发技术员；2010年5月起至2013年7月，就职于南京三宝科技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2013年8月至2015年4月，就职于久康网络有限，任技术部副经理。2015年5月起至今，任公司技术部副经理。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从原任职单位离职时未就竞业限制进行约定，在原任职单位离职后也未收到过原任职单位支付的竞业限制补偿金。核心技术人员在公司工作以来，未使用或利用原任职单位的商业秘密或技术秘密等秘密，也未向公司泄露过原任职单位的商业秘密或技术秘密等秘密。

四、公司业务相关情况简介

（一）报告期公司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及各期主要产品的规模、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的收入均来自于主营业务收入，公司业务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	2013年
----	-----------	-------	-------

主营业务收入	9,580,232.83	32,361,967.01	32,816,690.59
其他业务收入	-	-	-
合计	9,580,232.83	32,361,967.01	32,816,690.59

单位：元

主要产品类别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2013 年
电信增值服务	7,874,149.03	31,186,595.30	31,677,582.46
健康管理服务	1,706,083.80	1,175,371.71	1,139,108.13
合计	9,580,232.83	32,361,967.01	32,816,690.59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电信增值服务和健康管理服务，公司营业收入全部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在 2013 年、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3 月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为 100%，公司主营业务明确。

（二）公司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报告期内各期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占当期销售总额的百分比

1、客户类型

报告期内，2013 年，2014 年以及 2015 年 1-3 月，公司产品的客户主要是电信运营商、电信运营商下属的信息服务公司以及保险公司等。

2、公司前五大客户

（1）2015 年 1-3 月，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及占销售总额的比例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江苏号百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4,315,668.59	45.05%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公司	1,643,688.62	17.16%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分公司	1,048,134.33	10.94%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902,508.64	9.42%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电信分公司	537,264.08	5.61%
合 计	8,447,264.26	88.18%

（2）2014 年度，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及占销售总额的比例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江苏号百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16,035,046.80	49.5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5,507,762.68	17.02%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3,093,858.80	9.56%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2,881,744.61	8.90%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	1,284,492.98	3.97%

合 计	28,802,905.87	89.00%
-----	---------------	--------

(3) 2013 年度，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及占销售总额的比例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江苏号百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13,039,803.09	39.74%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5,689,871.87	17.34%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3,248,943.81	9.90%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	2,934,479.01	8.94%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2,017,868.49	6.15%
合 计	26,930,966.27	82.07%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较为集中，主要为电信运营商及其下属的信息服务公司，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3 月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占销售总额比例分别为 82.07%、89.00%和 88.18%。公司自成立以来与电信运营商建立并保持了紧密合作关系，短期内不存在重大客户流失情况。同时，为缓解对电信运行商的依赖，公司也在积极开发新的客户并且开发新的业务模式，公司目前正在全面布局自建健康管理平台和线下服务项目，大力开发和推广个人用户和企业用户大数据服务、移动互联网客户端产品以及穿戴式设备等。从长期来看，公司将逐步降低对电信运营商的依赖。

(三) 报告期内主要产品或服务的供应情况

1、供应商类型

报告期内，公司的供应商主要为信息咨询公司。公司的采购模式见下文“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五、公司的商业模式”之“(一) 采购模式”。

2、公司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2015 年 1-3 月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本期采购金额 (含税)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江苏智恒信息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680,070.00	37.50%
苏州乔阳医院科技有限公司	611,000.00	33.69%
盐城市易卫信息咨询公司	370,784.00	20.44%
北京顺意新科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117,704.06	6.49%
北京移数通电讯有限公司	5,127.00	0.28%
合 计	1,784,685.06	98.40%

2014 年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本期采购金额 (含税)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江苏智恒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138,175.00	52.01%
北京顺意新科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1,019,016.51	16.89%
盐城市易卫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964,646.50	15.99%
镇江易思科技有限公司	162,900.00	2.70%
盐城贝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25,928.33	2.09%
合 计	5,410,666.34	89.68%

2013 年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本期采购金额 (含税)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江苏智恒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895,183.00	46.58%
南京实现家人人才资源有限公司	583,240.00	30.35%
济南众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80,355.00	9.38%
杭州轩然经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155,005.00	8.06%
北京顺意新科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67,382.00	3.51%
合 计	1,881,165.00	97.87%

(四) 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销售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期限	截至 2015.03.31 履行情况
1	号百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业务 情况结算	2015.01.01- 2015.12.31	正常履行
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根据业务 情况结算	2014.04.17- 2015.04.16	正常履行
3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	根据业务 情况结算	2014.06.01- 2015.05.31	正常履行
4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	根据业务 情况结算	2015.01.01- 2015.12.31	正常履行
5	中国电信山东分公司	根据业务 情况结算	2014.09.28- 2015.09.27	正常履行

6	号百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业务情况结算	2013.09.01-2014.08.31	履行完毕
7	中国电信内蒙古电信分公司	根据业务情况结算	2014.07.01-2015.6.30	正常履行
8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根据业务情况结算	2014.01.01-2014.12.31	履行完毕
9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	根据业务情况结算	2014.01.01-2014.12.31	履行完毕
10	中国电信安徽号百分公司	根据业务情况结算	2014.06.01-2015.05.31	正常履行
11	中国联合网络公司江苏分公司	根据业务情况结算	2012.07.01-2014.03.31	履行完毕
12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	根据业务情况结算	2013.06.01-2014.05.31	履行完毕
13	号百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业务情况结算	2013.04.15-2014.04.14	履行完毕
14	中国电信内蒙古电信分公司	根据业务情况结算	2013.06.30-2014.07.01	履行完毕
1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根据业务情况结算	2013.01.01-2013.12.31	履行完毕
16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	根据业务情况结算	2012.11.01-2013.10.31	履行完毕
17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号百分公司	根据业务情况结算	2013.05.31-2014.05.31	履行完毕
18	中国联合网络公司江苏分公司	根据业务情况结算	2012.07.01-2014.03.31	履行完毕
19	号百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	根据业务情况结算	2013.01.01-2013.10.31	履行完毕
20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	根据业务情况结算	2012.06.01-2013.05.31	履行完毕

2、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采购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期限	截至 2015.03.31 履行情况
1	北京顺意新科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业务情况结算	2015.01.01-2015.12.31	正常履行
2	盐城市易卫信息咨询公司	根据业务情况结算	2015.01.01-2015.12.31	正常履行

3	苏州乔阳医院科技有限公司	611,000.00	2015.02.15- 2016.02.14	正常履行
4	江苏智恒信息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业务情 况结算	2014.08.31- 2015.09.01	正常履行
5	北京顺意新科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业务情 况结算	2014.01.01- 2014.12.31	履行完毕
6	盐城市易卫信息咨询公司	根据业务 情况结算	2014.01.01- 2014.12.31	履行完毕
7	江苏智恒信息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业务情 况结算	2013.09.01- 2014.08.31	履行完毕
8	江苏智恒信息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业务情 况结算	2013.09.01- 2014.08.31	履行完毕
9	北京顺意新科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业务情 况结算	2012.02.01- 2013.01.31	履行完毕

3、购房合同

序号	房屋地址	面积（m2）	购买时间	权属人
1	南京市软件大道 119 号丰盛 科技园 8 幢 201-213 室	2334.33	2015 年 4 月 30 日	久康网络有限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一）采购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商品或服务主要为信息咨询服务。同时公司也采购少量诸如健康手环、血压计、血糖仪、体温计等健康管理类穿戴式设备以及其他软、硬件设备等

1、信息咨询服务

信息咨询服务服务采购指公司向外呼营销类公司采购其外呼服务，以信息咨询服务的方式，帮助公司发展健康顾问业务在网用户。

公司对信息咨询服务服务采购制定了《市场营销管理制度》，除运营商指定的外呼营销公司之外，公司根据各分公司推荐的合作单位，以及市场中优质的信息咨询服务公司，初步确定试营销合作单位名单。根据各合作单位信息咨询服务的营销质量、营销成功率和录音质检合格率等指标，筛选出满足运营商和公司要求的合格外包公司。各分公司将合作需求提报公司进行评审，共同商讨制定各业务的营销单价，评审通过后由公司按统一的合同模板签署，同时报备公司财务部

门。

外呼公司信息咨询服务成功的用户，需提供相应的用户录音，以 FTP 的形式随营销日报一并于外呼次日及时提供给公司，作为用户同意开通业务的依据。公司核实用户录音后，按营销成功的用户数作为结算依据，给予信息咨询服务公司合同约定的费用。公司于次月约定日期将结算对账单发给信息咨询服务公司，确认无异议后公司在收到信息咨询服务公司发票 5 个工作日内付款。与公司合作的信息咨询服务公司均具备了信息咨询业务的资格。

2、设备采购

公司市场部门及各分公司定期根据运作实际需求每月底前在公司财务系统中填报医疗用品需求表提交至财务部，由董事长审批通过后，向公司合格供应商名单内的厂家进行采购。

公司主要供应商包括三类：（1）合作运营商推荐的厂家，实现医疗保健用品与公司自身服务的对接；（2）行业内知名度高、资质健全、与公司有长期合作的厂家。公司从事医疗健康管理咨询多年，具备了较成熟的行业经验，与行业内多家优质医疗保健用品厂商形成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3）参与产品推介会积累的厂家。针对此类厂家，公司主要通过样机体验度来评价产品的优劣，并形成合格供应商名单。

公司与合格供应商约定每个年度预计发生的采购额，并由供应商保证质量，按供货周期约定时间交货，并有专人负责售后服务。如因产品质量问题引起纠纷，由供应商免费为用户办理相关手续。公司在采购实际发生时按照实际的采购额与供应商进行结算。

（二）服务模式

公司的服务模式包括线上服务和线下服务。公司线上服务主要包括专业性的网站、久康电话中心和手机客户端健康云APP三方面，客户可以通过访问网站、或者拨打电话以及使用手机APP“健康云”获得健康短信、医生在线、健康档案、药学服务、急救帮助、预约挂号、营养配餐、体检服务、健康管理、健康评估、健康顾问、中医养生、疗养服务等专业化一系列服务。公司拥有了包括软件著作权、接口技术和数据库等核心线上技术。

公司未来也将积极探索线下服务模式和技术，积极布局物理网点，不断深化与大型三甲医院的多方面合作，在医院内开辟了一定场地建设健康管理中心，以该中心为载体向高端客户提供绿色就医、陪诊导诊、休息候诊等贴心、专业、高品质的VIP就医服务。

同时公司通过与保险、银行和大型企事业单位的合作，在大型企事业经营场所内开辟一块场地，建立企业健康动力站为企业员工提供专业化的医疗设备和服 务，包括日常健康监测、健康咨询、设备销售、专家坐诊、讲座培训等。通过长期的健康数据监测，将专业的健康医疗服务直接带入企业，实现常态化健康管理。

（三）销售模式

公司目前销售区域覆盖江苏、山东、浙江、安徽、河南、贵州、内蒙、新疆、宁夏等 18 个省份，在其中的 4 个省建立了分公司并配备了专职的营销部门和市场经理。

公司的主要客户为通信运营商，为通信运营商提供电信增值类服务。同时，公司也加强了与保险公司、商业银行等客户资源丰富的企业合作，为其客户提供预约挂号、专家在线问诊和健康咨询推送等健康管理类服务。

电信增值服务的销售模式为：公司在国内 4 个省份建立了分公司，负责相应区域通信运营商的市场开发和维护。经过多年的资源整合和技术研发，公司在电信增值服务健康管理领域建立了渠道优势和规模优势，与通信运营商形成了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成为了通信运营商在健康管理增值服务领域的合格备选单位。

公司依托通信运营商平台提供的健康管理咨询服务，业务资费定价由通信运营商与公司协商确定，并根据在网用户的不同，确定不同的分成比例。按照区域差别和合作时间长短，公司与通信运营商一般按照 7:3 或 6:4 的比例进行健康顾问业务资费的分成。

公司健康顾问业务资费由通信运营商代为收取，按照通信运营商实际收到的信息费，根据合同约定的不同分成比例，按月或季度结算。

健康管理服务的销售模式为：针对保险公司和商业银行等大客户，公司建立了专业的营销团队，采用由营销部门组织，技术部门配合，共同进行技术营销的

方式建立市场开发与沟通机制。公司目前正逐步扩大与保险公司、商业银行及大型企事业集团基于健康医疗信息服务的业务关系，逐步形成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公司为保险、银行、企事业单位提供的健康管理增值服务，业务定价由双方协商确定，结算方式为双方协商按一次付清或分期付款的方式结算。同时，公司与保险公司的合作约定了排他性的条款，报告期内，公司无与其他第三方合作的业务。

（四）盈利模式

公司目前采取的运营模式是依托于通信运营商为用户提供预约挂号、专家门诊、贵宾服务等医疗服务类电信增值服务。同时，大力发展客户资源丰富的保险公司、商业银行等大客户，为其用户提供健康管理等综合性服务。

公司电信增值服务利润主要来源于通信运营商的分成，公司与通信运营商签订增值服务合作协议，业务资费由通信运营商代为收取，公司通过通信运营商的分成获取利润。按照区域差别和合作关系，公司与通信运营商一般按照 7:3 或 6:4 的比例进行健康顾问业务资费的分成。

公司的健康管理服务利润主要来源于为保险、银行和大型企事业单位客户提供预约挂号、在线问诊和健康指导短信等健康管理服务的服务费用。根据双方约定，按一次付清或分期付款的方式进行结算。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一）行业基本情况

公司是一家立足于健康管理的科技型专业健康管理公司，依托基础运营商为用户提供预约挂号、专家门诊、健康咨询等健康管理类的电信增值服务。同时，为保险公司等企业的用户提供健康管理服务。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从事的行业属于“I64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 4754-2011）》的行业分类，公司属于“I6420 互联网信息服务”。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行业分类，公司属于“I652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公司的业务基础以及推广方式主要涉及到电信增值

服务行业和健康管理服务行业两类。

1、电信增值行业发展现状与趋势

(1) 电信增值业务市场发展状况

电信行业发展进入 21 世纪以后，电信增值业务与传统的语音通信业务一样，成为移动通信运营商的重要服务和手机用户的核心需求。自 2000 年 10 月起步以来，国内电信增值业务市场保持快速发展，业务市场保持快速发展，业务种类也由最初单一的点对点短信发展成为集短信、语音、网络连接和功能拓展等主要业务以及几十个子项目的业务集群。2014 年，4G（全球第四代移动通信技术，以下简称“4G”）进入高速稳步发展阶段，截至 2014 年 9 月底，共有 112 个国家和地区开通了 331 个长期演进商用网络，已超过 3G（第三代移动通信技术，以下简称“3G”）网络的一半，4G 用户达到 3.7 亿。4G 与移动互联网的结合，将成为未来十年信息通信技术产业发展的核心引擎。而移动互联网发展的活跃度正在重塑 4G 时代全球移动通信的版图。电信增值服务正在悄然改变人们的生活方式，畅通无阻的情感交流、随时随地的信息获取、缤纷多彩的移动娱乐、无微不至的生活帮助使人们在享受增值服务带来的生活乐趣的同时，对增值服务产生依赖和期望。电信增值服务正在成为手机用户的核心需求。

(2) 电信增值行业发展趋势

①电信增值服务市场规模快速扩大

国内移动电话用户数量的高速增长保证了电信增值行业的用户群基础，成为行业发展的重要推动因素。根据 2014 年通信运营统计公报，截至 2014 年 12 月，全国移动电话用户数量已达到 12.36 亿户，移动电话用户在 4G 带动下持续增长，4G 替代趋势日益明显。移动电话用户的庞大规模，为电信增值服务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市场基础。伴随国内电信产业的稳定增长和移动电话用户数量的持续增加并趋于稳定，国内电信增值产业仍然呈现增长态势，但增长趋缓，其中传统增值业务渗透率下降明显，电信增值业务收入增长趋缓。根据工信部数据显示，2014 年全年，三家基础电信企业累计实现电信增值业务收入 1524.7 亿元，同比增长 5.5%，分别比行业总收入和移动通信收入增速高 1.1 个百分点、0.4 个百分点。

②用户对增值服务的认知度和需求不断提高

通过移动通信运营商和服务提供商不懈的市场培育，移动终端用户对增值服务的认知度和消费意愿不断提高。国内增值服务消费用户群逐渐成熟，推动了增值业务市场的发展。随着 3G/4G 网络的普及，电信增值业务的特点也发生了变化。移动互联网企业推出的新型移动互联网应用，造成传统电信增值业务中的短信、彩信、彩铃、手机报等传统增值业务用户和业务量大幅下降。根据工信部数据显示，移动短信业务用户 2014 年底减少 4,855.7 万户，渗透率由去年同期的 72.4%下滑到 63.5%，点对点短信量同比下降 19.4%；彩铃、手机报等用户渗透率分别下滑 4.3 个百分点和 1.6 个百分点。

③3G/4G 网络扩大了国内增值服务市场规模

据工信部全国电信业统计公报统计，2014 年底移动用户户均移动话音业务量下滑明显，户均移动互联网流量激增 38.6%。受微信等移动互联网应用的冲击，移动电话用户的稳步增长并未带动话音业务量相应增长。2014 年，在三家基础电信企业推出 4G 业务以及移动数据流量优惠活动等因素影响下，移动互联网接入流量完成 13263.3 万 G，同比增长 46.9%，月户均移动互联网接入流量达到 165.1M，同比增长 38.6%。全行业实现非话音业务收入 536.8 亿元，同比增长 16.4%，其中固定数据及互联网业务收入 129.9 亿元，同比增长 7.8%。移动数据及互联网业务收入 181.2 亿元，同比增长 49.6%。固定和移动数据和互联网业务收入对行业增长贡献达到 87.4%。

④APP 开发市场快速发展

随着 3G/4G 互联网的发展，国内手机电子市场的飞速发展以及智能手机的普及化，推动了 APP 应用开发市场的发展。随着智能手机在国内各地区的普及，越来越多的网民开始由传统的互联网上网方式转移到了移动终端设备上网。移动终端上网的优势在于方便快捷，不受时间区域的影响，随时随地都可以上网。从 2014 年统计公报显示，目前在国内使用手机上网的网民已经达到了 3.7 亿人，已经超过了传统的互联网上网。这意味着移动互联网开始超越传统互联网，成为以后上网的主流。移动互联网的广泛使用给移动 APP 开发者带来了许多商机。

2、健康管理行业发展现状及趋势

(1) 我国健康管理行业发展现状

改革开放 30 年来，与快速发展的国民经济相比，我国的健康管理产业发展较为滞后，中国“健康管理”的发展至今接近 10 年，但是健康管理在中国尚处于雏形阶段，目前健康体检服务为健康管理中的主导，健康咨询、就医指导和健康教育讲座为后续的辅助支持服务，而具有真正中国特色的系统完整的健康管理机构仍未诞生。目前国内的健康管理公司大体可以分为六类。

① 体检主导型

体检是目前健康管理服务领域最成熟的盈利模式，也是客户接受度最高的健康管理服务品种。由于其客户基数大、利润率高、现金流稳定，各地体检中心雨后春笋般地冒出来。为了充分挖掘客户资源的消费潜力，部分体检中心开始介入健康管理服务。目前，健康管理公司已经成为体检中心的重要合作伙伴，是体检中心客户源的重要引入者。但是由于缺乏强势的品牌和自有体检场所，传统的健康管理公司仅能获得体检产业链中 10%-30% 的毛利，除去回赠客户的业务费用和业务员的工资薪酬，利润非常微薄。

② 资源整合型

当前各地的健康管理公司的实力都不是特别强，为了生存和发展，有些健康管理公司充分利用和整合当地的资源，以最小的代价，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服务。健康管理公司可以充分整合医院稀缺人力资源及高端仪器设备，为各大私人诊所和中小医院提供检验、检查、会诊等服务，在实现多方共赢的同时，提高当地医疗资源的优化配置。

③ 自我服务型

有些健康管理公司是依托大集团的需求而发展起来的，它的前身类似医务室。这个诉求和功能与国外的健康管理方式已经非常接近了。一些大的民营集团公司出于降低医药费，提高员工身体素质，提高劳动生产率的考虑，把最初的医务室改造成为独立核算的健康管理公司。这类健康管理公司依托集团的需求就能解决生存问题，然后借助集团的无形资产如雄厚的实力、良好的市场形象、丰富的客户资源进行市场拓展。

④技术服务型

这类公司从宏观需求着眼，从技术研发着手，为健康管理公司和体检机构提供一些标准化的服务工具或服务。目前北京、深圳等多家软件、电子商务、医疗器械企业开始介入这种服务模式。提供诸如标准化的体检报告、体检过程控制及数据电子化、导医挂号、慢性病评估、心理素质评估、亚健康评估、运动处方、疾病在线或无线管理等服务。由于这种服务具有标准化和网络化的特性，使它们可以不受地域的限制，为众多客户提供同一种服务。

目前，公司健康顾问业务依托通信运营商，整合各省医院和执业医师资源，为用户提供预约挂号、专家问诊和健康咨询等服务属于资源整合型的业务，健康动力站为企事业单位提供定制化的健康管理服务，为单位员工提供即时的健康检查、口腔护理和营养咨询，属于为企业型客户提供自我服务型的业务，健康云APP则属于技术服务型的业务。

(2) 我国健康管理行业发展的趋势

①健康管理将与信息通讯技术结合

健康管理服务与其他服务有一个最明显的区别就是，它对现代数据信息通讯技术的依赖度极高，甚至可以说没有现代数据信息通讯技术作为其基本的运行支持平台就无法实现市场化、规模化的健康管理。所以健康管理的出现将为信息数据通讯技术的发展开拓出一个新的发展方向 and 巨大的市场需求空间。同时信息数据通讯技术的进步也将直接影响健康管理的服务模式、服务质量、服务效率、服务成本以及服务规模等。

②健康管理将与保险业结合

现阶段我国的非医疗性健康消费主要还是以个人支付为主，保险业基本没有涉足这个领域，这一点极大地限制了这个行业的发展。保险业的介入，将解决健康管理服务消费支付的“瓶颈”问题，推动健康管理服务产业快速发展。

③健康管理将为中医学发展开拓新领域

在我国应该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健康管理”，依托祖国传统医学文化，丰富健康管理服务的新内涵、创新服务模式与内容、研究产业运行规律和发展机制，只有这样才能够使发源于国外的健康管理服务避免“水土不服”并良性发展。

④健康管理将带动会员制服务市场

会员制服务、会所建设是最近几年随着市场经济发展起来的服务模式，发起者无非是希望会员制这种方式提高服务质量、提高客户满意度、建立与客户密切沟通的渠道，进而达到稳定市场与客源的目的。这也是公司目前正在进行的经营模式。

（二）行业业务市场规模

1、电信增值服务行业市场规模

（1）全球电信增值行业市场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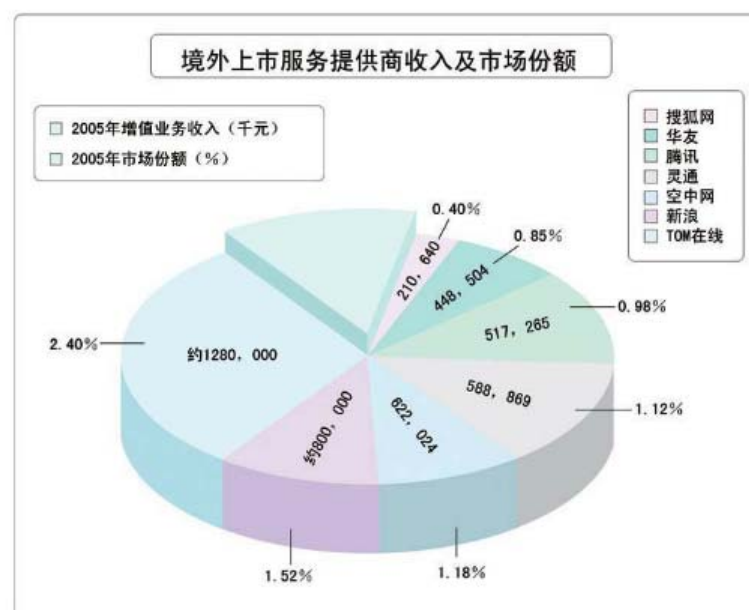
2013 年全球移动增值业务收入保持增长，达 1829 亿美元，占电信业务收入总额的比例超过 21%。SMS、MMS、移动邮箱和移动即时消息等移动消息类业务，以及移动音乐、移动游戏、移动电视和视频等娱乐类业务的普及率均有提高。移动互联网、移动搜索、移动支付和移动位置服务等较新兴的业务发展强劲，移动互联网接入业务已成为用户数仅次于消息类业务的移动增值业务。移动运营商依然市场中占据主导位置，但面临来自 IT 企业、传统媒体企业的竞争，收费模式受到挑战。亚太区是最为发达和最有潜力的移动通信市场，移动增值业务市场的用户规模和收入均居全球首位。2014 年，全球移动增值业务市场规模继续保持稳步增长，其中消息及娱乐类传统移动增值业务的主流位置不会改变，但增长速度不及移动互联网等新兴业务；产业链上各竞争参与者定位会进一步调整，有望出现新的业务经营模式。4G 时代的我国移动运营商将通过降低资费等方式推动移动互联网发展，以开放和合作的姿态积极推动移动内容市场发展。

（2013-2014 年度全球移动增值业务市场研究报告）

（2）我国电信增值行业市场规模

我国目前移动增值服务行业内的主要企业以在境外上市的七家公司为代表。这七家公司分为两种类型，第一类是专营移动增值业务的公司，包括 TOM 在线、空中网、灵通网和华友世纪四家公司；第二类是经营移动增值业务的门户网站，包括新浪网、腾讯控股和搜狐网三家公司。上述七家公司是目前国内移动增值服务行业中业务规模处于领先地位的企业，从业务规模上看，属于移动增值行业的第一梯队企业。根据七家公司的业绩公告数据，他们在国内移动增值服务行业的

收入和市场份额如下图所示：



2、健康管理行业市场规模

(1) 全球健康管理行业市场规模

美国健康管理经过几十年的蓬勃发展，已成为美国医疗服务体系中重要的组成部分，且实践证明健康管理能够有效地改善人们的健康状况并明显降低医疗保险的开支。目前，有 7700 万的美国人在大约 650 个健康管理组织中享受医疗服务，超过 9000 万的美国人成为 PPO（Preferred Provider Organization，以下简称 PPO）计划的享用者。这意味着每 10 个美国人就有 7 个享有健康管理服务。近乎完善的市场化医疗保健体制是美国健康管理市场化的必然。尽管美国各州不同程度上都有商业保险必须为健康管理买单的立法，但分工细致的健康保险和独立的医疗卫生商业服务实体，仍需要在立法之外，通过特别的保险项目来兑现健康管理资源。

英国医疗健康管理服务主要由国家健康保障体系（National Health Service，NHS）主导。以国家税收和国家保障体系为来源的公共基金为所有国民提供全套建的医疗服务。服务按需提供，与支付能力没有关系。商业健康保险主要客户为收入较高人群，包括收入损失险，重大疾病险，长期护理保险，私人医疗保险，健康基金计划，和牙医保险等。英国私营的英国有远见者联合会是国际性的医疗及保健、保险组织。旗下 42 个健康体检中心通过对客户进行全面体检、咨询医

生数据分析、预测疾病。客户可在当天收到包括疾病预防行动方案的体检结果。目前该机构会员遍布 190 多个国家，为全球超过八百万机构的四万多位雇员提供全球性医疗保险及保健服务。其医疗医保结合的健康保险模式倍受世人瞩目。

目前以美国为代表的发达国家健康管理服务产业开始进入成熟期，市场需求趋于稳定和饱和，买方市场形成，行业盈利能力下降，新产品开发更为困难，行业进入壁垒很高。但从全球范围来看，作为健康管理产业的基础的生物科技不断发展提供了技术可能性、老龄化社会提供了庞大的消费群体、政府福利支出加大提供了大笔买单，这些构成了健康管理产业发展的新动力。

（2）我国健康管理行业市场规模

我国健康管理相关服务机构起步较晚，但发展迅速。从 2000 年之后，北京市健康管理服务机构的数量以每年超过 25% 的速度增长。到 2014 年上半年，全国健康管理相关服务机构已有近一万多家，北京市占到其中的十分之一。

目前在中国大陆地区仅有少数专业的健康管理机构，大部分为医院及体检中心的附属部门。这些机构同时存在独立运营与融合兼并两种趋势。健康管理的从业人数没有准确的数据，估计全国在 10 万人以上，而享受科学、专业的健康管理服务的人数只占总人数的万分之二，与美国 70% 居民能够在健康管理公司或企业接受完善的服务相去甚远。

健康管理产业在我国尚处于成长初期，这一时期的市场增长率很高，需求高速增长，技术渐趋定型，行业特点、行业竞争状况及用户特点开始明朗，企业进入壁垒提高，产品品种及竞争者数量逐渐增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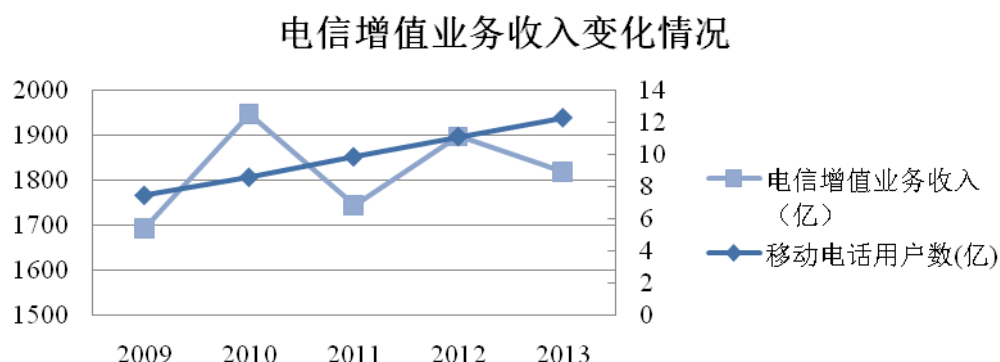
目前中国健康管理产业发展进入了新的拐点期：国家对医疗体制的改革、鼓励和支持社会资本进入医疗健康行业的政策利好、健康管理消费市场巨大的增长潜力等因素使健康管理产业成为投资机构竞逐的重点领域。

（三）行业的生命周期

1、电信增值服务的生命周期

2000 年 10 月，中国移动推出的“移动梦网创业计划”开启了国内电信增值服务行业的纪元。“移动梦网创业计划”创建了移动通信运营商联合服务提供商在内的产业链各环节共同拓展增值业务的合作经营模式。“移动梦网”模式确立

之后，中国联通和中国电信也分别推出了“联通在信”和“E-mode”增值服务平台。国内电信增值服务产业快速发展起来，成为新兴的朝阳行业。截止 2014 年 10 月底，中国移动电话用户总数达到 12.77 亿户，相当于中国 91.2% 的人都在使用手机。移动电话用户的庞大规模，为电信增值服务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市场基础，2013 年国内移动增值业务收入达到 1818 亿元的规模。



图表 1 2009-2013 年电信增值业务收入变化情况（数据来源工信部电信业务统计公报）

通过移动通信运营商和服务提供商不懈的市场培育，移动终端用户对增值服务的认知度和消费意愿不断提高。国内增值服务消费用户逐渐成熟，推动了增值业务市场的发展。近年来，国内移动电话用户中使用增值服务的比例在不断提高。

可以看到，目前电信增值服务处于行业生命周期中的成长期。

2、健康管理行业生命周期

我国的健康管理服务近年来才刚刚起步，伴着“亚健康”这一新的名词的脱颖而出，一时间健康管理服务成为许多商家炒作的热点，然而许多企业对健康管理服务概念尚未理清，缺乏对健康管理服务的系统认识，就盲目进入了市场。造成了许多消费者的不信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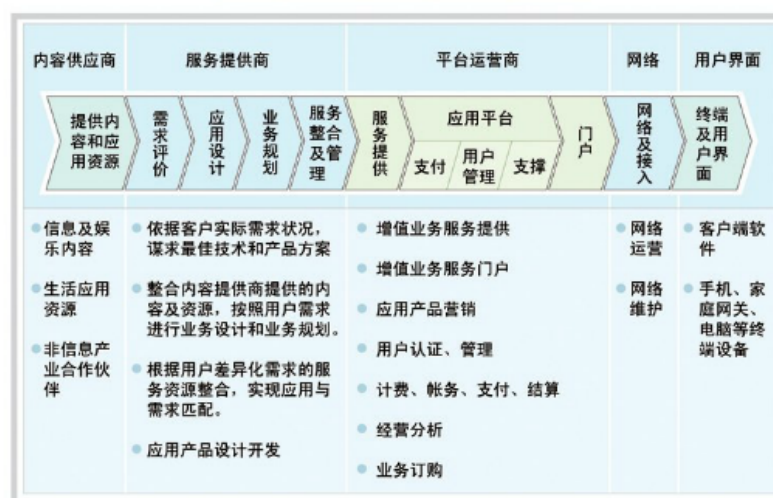
2012 年，根据《中国健康管理相关机构现状调查（20012-2013）》对全国健康管理机构调研的结果显示，在收集到资料的 5744 家健康管理相关机构中，数量位于前三位的是体检中心、健康咨询公司和健康管理公司，分别占总数量的 65%，14%和 6%。其他如健康教育公司、亚健康管理公司等数量较少。还有部分美容机构、健康研究中心、健康推广公司等也自报将“健康管理”列入其服务范围。在收集到经济类型资料的 792 家机构中，以国有机构最多，达到 41%；其

次是个体机构，占 11%；排第三位的是联营机构数量与个体机构数量相近，占 10%。国有机构数量最多可能跟参与调查的机构大部分为医院附属的体检中心有关。而在机构规模上收集到服务人数的 500 家机构中，有 44% 的机构服务人数在 50 人以下，有 30% 的机构服务人数在 100-499 人之间，仅有 2% 的机构服务人数超过千人。从以上对于健康管理机构的统计可以看出我国的健康管理服务供应量有限，而同时国内民众对于健康管理的需求不断上升，在供求关系上可以说供应远不能满足需求。

目前，国内的健康管理市场处在高速增长阶段，需求增长极快，技术制度不断更新完善，行业的企业主要致力于开辟新用户、占领市场，技术制度上有很大的不确定性，使企业在产品、市场、服务等策略上有很大的余地，可以说目前健康管理行业尚处在行业生命周期中的萌芽期，企业发展空间巨大。

（四）行业价值链分析

移动增值产业链图



1、与上游行业（内容提供商）之间的关联性

在电信增值服务产业链当中，增值电信服务提供商的上游是内容提供商。内容提供商向增值电信服务提供商销售其所需的内容，比如新闻资讯、健康资讯、音乐、图片等内容，增值电信服务提供商将购买来的内容加工整理后通过适当的产品形式提供给最终用户。内容提供商与增值电信服务提供商质检的关系体现为一种竞合关系。内容提供商可以直接与增值电信服务提供商展开竞争，或者直接与运营商合作，或者直接从事服务提供业务。这将会增加增值电信服务提供商行

业的竞争。内容提供商参与竞争也将促进增值电信服务提供商行业的发展，并为增值电信服务提供商提供了新的发展思路，比如与内容提供商融合，或者通过并购内容提供商的方式获得核心内容的拥有权。

2、与下游行业（移动通信运营商）之间的关联性

增值电信服务提供商行业的下游为移动通信运营商。移动通信运营商的政策对增值服务行业的发展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国内电信行业保持着快速增长的势头，电信运营商收入和利润水平不断提高，对增值电信服务提供商行业的发展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

另一方面，移动通信运营商与增值电信服务提供商间的竞争合作关系日趋明显，作为产业链的主导环节，电信运营商面对电信行业日新月异的发展变化，正在逐步从单纯的网络运营管理者向信息服务提供商转型。运营商直接大规模从事电信增值服务，将会在目前电信增值行业合作经营模式的基础上，推动运营商和产业链其他环节之间的竞争和合作，推动国内电信增值产业的合作经营模式向更高层次演进。国内移动通信运营商良好的经营状况以及增值业务所具备的提升空间，将带动电信增值服务行业的发展，对增值电信服务提供商行业的发展同样起着积极推动作用。移动通信运营商虽然可以直接从事增值业务，与增值电信服务提供商展开竞合，但增值业务所表现出来的多样性和复杂性决定运营商不可能垄断增值业务的经营，运营商与增值电信服务提供商合作运营模式将向更高层次发展。

（五）行业主要监管部门、法律法规及相关的产业政策

1、行业主要监管部门

电信增值服务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是工信部和各地通信管理局。工信部主要负责拟定产业方针政策、总体规划和法律法规，对电信与信息服务市场进行监管，实行必要的经营许可制度以及进行服务质量的监督。各地的通信管理局负责贯彻执行国家关于电信行业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对本地区公用电信网、专用电信网实行统筹规划，受理、核发本地区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和电信设备进网管理，会同地方价格管理部门和质量技术监督部门监督、管理本地区的电信服务价格与服务质量。

健康管理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是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和各地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的主要职责是负责起草食品（含食品添加剂、保健食品）安全、药品（含中药、民族药）、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草案，推动建立落实食品安全企业主体责任、地方人民政府负总责的机制，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着力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药品安全风险。各地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负责制定食品行政许可的实施办法并监督实施，组织制定、公布国家药典等药品和医疗器械标准、分类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

2、行业法律法规

	电信增值服务	健康管理服务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	《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管理办法》
2	《电信网码号资源管理办法》	《互联网医疗保健信息服务管理办法》
3	《短消息类服务接入代码申请、分配、使用和收回管理办法》	-

电信增值服务行业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电信网码号资源管理办法》和《短消息类服务接入代码申请、分配、使用和收回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经营，主要包括：

（1）《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第九条规定：经营基础电信业务，须经国务院信息产业主管部门审查批准，取得《基础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经营增值电信业务，业务覆盖范围在两个以上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须经国务院信息产业主管部门审查批准，取得《跨地区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业务覆盖范围在一个省、自治区、直辖市行政区域内的，须经省、自治区、直辖市电信管理机构审查批准，取得《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运用新技术试办《电信业务分类目录》未列出的新型电信业务的，应当向省、自治区、直辖市电信管理机构备案。

（2）《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第十四条规定：申请经营增值电信业务，应当根据本条例第九条第二款的规定，向国务院信息产业主管部门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电信管理机构提出申请，并提交本条例第十三条规定的相关文件。申请经营的增值电信业务，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须经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还应当提交有关主管部门审核同意的文件。国务院信息产业主管部门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电信管理机构应当自收到申请之日起 60 日内审查完毕，作出批准或者不予

批准的决定。予以批准的，颁发《跨地区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或者《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不予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3) 《电信网码号资源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申请跨省、自治区、直辖市行政区域范围使用的码号，应当向工业和信息化部提出申请。申请在省、自治区、直辖市行政区域范围内使用的码号，应当向当地省、自治区、直辖市通信管理局提出申请。电信主管部门可以委托码号资源咨询受理机构承担码号资源申请的受理工作。

健康管理服务行业，尤其是借助于互联网平台的健康管理服务行业需按照《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管理办法》和《互联网医疗保健信息服务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进行经营，主要包括：

(1) 《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管理办法》第五条规定：拟提供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的网站，应当在向国务院信息产业主管部门或者省级电信管理机构申请办理经营许可证或者办理备案手续之前，按照属地监督管理的原则，向该网站主办单位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提出申请，经审核同意后取得提供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的资格。

(2) 《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提供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的网站，应当在其网站主页显著位置标注《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资格证书》的证书编号。

(3) 《互联网医疗保健信息服务管理办法》第四条规定：从事互联网医疗保健信息服务，在向通信管理部门申请经营许可或者履行备案手续前，应当经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中医药管理部门审核同意。

(4) 《互联网医疗保健信息服务管理办法》第十七条规定：提供互联网医疗保健信息服务，应当在其网站主页底部的显著位置标明卫生行政部门、中医药管理部门《互联网医疗保健信息服务审核同意书》或者《互联网医疗保健信息服务复核同意书》的编号。

3、相关产业政策及其影响

2013年8月2日，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关于促进信息消费扩大内需的若干意见（国发〔2013〕32号）》，提出注重统筹推进移动通信发展，扩大3G网络覆

盖，优化网络结构，提升网络质量。提升软件业支撑服务水平，加强智能终端、智能语音、信息安全等关键软件的开发应用，加快安全可信关键应用系统推广。另外，提出推进优质医疗资源共享，完善医疗管理和服务信息系统，普及应用居民健康卡、电子健康档案和电子病历，推广远程医疗和健康管理、医疗咨询、预约诊疗服务。推进养老机构、社区、家政、医疗护理机构协同信息服务。建立公共就业信息服务平台，加快就业信息全国联网。规范互联网食品药品交易行为，推进食品药品网上阳光采购，强化质量安全。

2013年9月28日国务院发布了《国务院关于促进健康服务业（国发【2013】40号）》，提出培育健康服务业相关支撑产业，支持自主知识产权药品、医疗器械和其他相关健康产品的研发制造和应用。支持数字化医疗产品和适用于个人及家庭的健康检测、监测与健康物联网等产品的研发。大力发展第三方服务，支持发展第三方的医疗服务评价、健康管理服务评价，以及健康市场调查和咨询服务。夯实健康服务业发展基础：推进健康服务信息化。制定相关信息数据标准，加强医院、医疗保障等信息管理系统建设，充分利用现有信息和网络设施，尽快实现医疗保障、医疗服务、健康管理等信息的共享。同时，积极发展网上预约挂号、在线咨询、交流互动等健康服务。以面向基层、偏远和欠发达地区的远程影像诊断、远程会诊、远程监护指导、远程手术指导、远程教育等为主要内容，发展远程医疗。创新财政资金使用方式，引导和鼓励融资性担保机构等支持健康服务业发展。将健康服务业纳入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支持范围并加大支持力度。

（六）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影响电信增值服务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行业规范发展程度不断提高

电信增值服务行业直接面向广大消费者，经营者的规范经营水平一直受到广泛关注。近年来，工信部会同中国移动、中国联通等移动通信运营商加大了对增值电信服务提供商行业的监管力度。据工信部2014年11月5日公布的《电信服务质量通告》，2014年第三季度电信用户对信息服务业务的申诉为14200起，较上季度下降4.2%，主要涉及个别地区无线信号覆盖差，宽带网速慢等问题。行业监管力度加大虽然在一定时期内降低了用户的消费意愿，进而影响增值电信服

务提供商业量的增长，但从长远看，将加速违规增值电信服务提供商的退出，恢复广大消费者对电信增值服务的消费信心，创造健康、透明、规范的行业竞争环境，促进电信增值服务行业的长远健康发展。

(2) 3G/4G 商用对行业发展将产生积极的推动作用

3G/4G 网络提高更高的下载速率，使其在进一步提高语音业务质量的同时还能够提供高速传输的无线数据业务，可以满足用户对增值业务的多样化需求。与 2G 网络下以短信为代表的简单的文本通信不同，3G 不但能够将目前基本的通信手段进行升级，还能够提供大容量、更丰富、更多样化和个性化的移动多媒体业务，为娱乐、信息和商务类应用提供更好的用户体验环境，从而满足用户多层次的需求。3G/4G 在中国商用的逐步成熟，对于具有雄厚技术积累和良好资本规模以及市场营销能力的增值电信服务提供商而言，是优渥的发展条件。

(3) 移动终端的更新换代为行业发展提供有力支持

近年来，移动终端向着业务功能更多、集成度更高的方向发展，这为用户使用电信增值服务带来了极大的方便，推动了电信增值服务行业发展。随着移动终端性能的提高，电信增值服务将得到更为广泛的应用。同时，随着智能手机在移动终端市场的大量普及，基于手机的各类操作系统的高度集中，用户通过手机下载和安装应用程序与通过电脑终端下载应用程序一样简单方便，为电信增值服务提供更为广阔的发展领域。

2、影响健康管理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 居民对健康管理需求的增强

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生活节奏加快，工作压力加大，对居民的身体与心理健康都存在着危害的隐患。在居民亚健康趋势逐步加强和健康管理理念逐步普及的情况下，居民对健康方面的需求也逐渐加强，公众越来越能体会到健康的重要性，尤其是慢病检测、日常体检和前期诊断的必需性。对健康管理需求的年龄层级也逐渐年轻化，中青年时期的健康监测需求的增加也为健康管理行业带来了发展机遇。

(2) 人口老龄化带来健康管理的普及

居民的生活质量及医疗保健卫生方面得到了改善，人均寿命逐渐延长，中老

年人的数量迅速增加，社会老龄化现象逐年加剧。健康状况作为居民尤其是老年人关注的焦点，在人口老龄化的促进下带来了巨大的市场空间，为健康管理产业的发展起到了巨大的推动作用。

（3）政策和法规对健康管理行业的规范

由于国内医疗资源的缺乏，支撑 13 亿人口庞大人群对医疗卫生的需求压力重重，近些年来政府一直以来都在着手进行医疗改革。国务院等机构也陆续颁布了《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健康体检管理暂行规定》等法律不断完善医疗健康法律和规范健康管理行业良性发展。同时政府在新医改中强调了个人的健康管理的概念，这也为国内健康管理的发展指明了方向，这样的政策导向为健康管理在国内的发展做好了铺垫。

（七）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影响电信增值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增值电信服务行业经营环境较大程度上受行业监管的影响

增值电信服务提供商行业直接面对用户提供信息服务、服务的用户对象数量众多，用户的投诉容易发生，而部分增值电信服务提供商存在的违规经营也给行业声誉带来不良影响。近年来，工信部会同移动通信运营商加大了行业监管力度，这将不可避免会导致部分用户消费意愿降低，从而对行业经营环境造成一定负面影响。

（2）外资进入对行业发展造成冲击

随着中国加入 WTO(World Trade Organization,世界贸易组织)过渡期届满，外资直接进入国内增值电信行业已经没有障碍，国内电信增值服务行业将面临来自外资的冲击。目前，已有多家外资企业通过合资、并购等方式进入国内增值电信服务市场，而国内排名靠前的增值电信服务提供商也均为境外上市公司。国内增值电信服务市场逐渐形成国际化竞争趋势。虽然国内增值电信企业近年来获得了快速发展，但仍处于发展的初级阶段。可以预见，随着外资大举直接进入，一方面可以促进国内增值服务企业提高管理水平、使消费者享受优质的内容服务，另一方面，也会给行业发展带来不确定因素。

2、影响健康管理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健康管理行业缺乏标准

健康管理理论框架目前尚未形成，缺乏系统、权威的理论支持。健康消费理念与宣传混乱，健康评估、鉴定与管理没有国家标准。健康信息数据管理没有统一标准与规范。健康评估、维护、管理技术装备、手段参差不齐。健康管理服务机构良莠混杂，市场无序竞争，健康产品商业信誉有待提高，健康管理服务消费市场总体供应能力不够，缺乏健康管理服务的大型品牌企业。

（2）公众认知度和接受度不高

健康管理对于国内居民而言是一个新概念，近几年公众认知度才逐步升高，健康管理的一部分理念，如为预防疾病的发生而预先付费等还不能被公众普遍接受，国内公众对健康管理的理念还停留在疾病管理方面。且由于经济因素等方面的原因，目前的健康管理服务对象主要为高端人群。

（3）完整的服务链条尚未建立

截止目前为止，国内尚无一家具备一定规模并能够系统全面地提供健康管理全面服务的机构。事实上，缺乏全面的健康检测数据、缺乏科学的健康评估能力、缺乏有效的健康干预手段、缺乏完整的网络支持平台、缺乏医疗协作机构的支持，便无法完整地开展“健康管理”服务、无法形成良好的盈利模型和稳定的产业结构。

（4）健康管理公司发展模式还有待探索

国内诸多健康管理公司主要依靠私人或部分企业买单，消费群体过小制约了健康管理服务和健康研发机构的积极性，也使这个产业发展缓慢。为了摆脱单一服务产品和客户贫乏的困境，获得更多的现金流，部分公司转型成了保健品销售公司，甚至成为医托。如何尽快获得较大的、稳定的现金流，创建适合中国国情的营利模式是健康管理公司面临的难题。

（八）竞争格局

1、电信增值行业竞争格局

电信增值服务提供商作为产业链中向最终用户提供服务的环节，是推动国内电信增值服务产业快速成长的重要力量。目前，服务提供商行业呈现充分竞争特

征，市场化程度很高，根据所提供的服务类型可分为通信服务、信息服务、应用服务三类：通信服务，是指利用网络基础设施提供的、由通信方式本身产生增值价值的语音通信服务和数据通信服务；信息服务，是指通过基础运营商的通信网络和业务平台提供原创的或经过采集、加工、整理的内容信息服务，其增值来自于信息本身的价值；应用服务，是指某些行业的应用服务通过基础运营商的通信网络和业务平台向用户提供，其增值来自于应用本身的价值。

增值电信业务类型	典型服务提供商
通信服务	二六三网络通信、深圳润讯、鸿联九五、北京国安创想、北京天舟、世纪互联、中国万网等
信息服务	新浪、搜狐、网易、TOM、华友世纪、空中网、百度、腾讯、阿里巴巴、网盛科技、北纬通信等
应用服务	携程、e龙、盛大、九城等

其中新浪在中国门户中影响力最大；搜狐善于做市场推广；娱乐化定位吸引重度客户；网易无线业务转化率高，产品在门户中质量较高；腾讯用户群体庞大，产品线明朗，包括通信类、娱乐下载类、交友类、游戏类、语音类等五大类 100 多种业务。2013 年的移动数据增值业务整体市场规模约 40.33 亿元人民币，由近 1000 家服务提供商来分割，其中腾讯、新浪处于第一梯队，市场份额遥遥领先，搜狐、TOM 和网易处于第二梯队，以上前 5 位的服务提供商占整个 2013 年移动数据增值业务市场收入的 60% 市场份额。除了以上 5 家主要服务提供商之外，移动数据增值业务收入位居前列的还有掌门网、灵通、鸿联九五、华东科技、掌中万维等年收入 8000 万以上。

2014 年上半年，行业内企业两极分化严重，很多中小企业受监管和经营环境的变化被淘汰，同时电信运营商积极扶植规范、有实力的增值服务合作伙伴。总体上，移动增值服务市场目前正处于一个市场环境整顿和新业务增长乏力的阶段，移动增值服务提供商的盈利状况仍不容乐观。灵通在线继续亏损（亏损 1480 万美元），空中网仍处于微利状态（盈利 39 万美元），华友世纪则刚刚扭亏（盈利 650 万美元）。国内的上市公司北纬通信与拓维信息的业绩增长较快，它们的收入分别增长 22%、25%，净利润分别增长 8%、56%。这两家公司业务的主要范围正在从少数几个省向多个省发展。

2、健康管理行业竞争格局

目前市场上从事健康管理领域的公司主要有健康之路、挂号网和春雨医生等数家公司。主要提供预约挂号、在线问诊、高端体检等个性化健康管理服务。

公司	主要服务项目
健康之路	就医指导、预约挂号、名医咨询、预约检查、预约体检、基因检测及个性化健康管理
挂号网	智能分诊、预约诊疗、医疗支付、院外候诊、报告查询、诊后随访、层级转诊、在线咨询和商保直付为主要内容的便捷就医服务
春雨医生	疾病数据库查询，症状自查，咨询医生，就近寻医

其中健康之路公司服务范围覆盖全国 31 个省市 4500 多家知名医院，与 30 多万名医生合作，每年提供超 1000 万次预约挂号服务。挂号网已经与全国 23 个省分、1300 多家重点医院的信息系统实现连接，拥有超过 5000 万的实名注册用户和 15 万名重点医院的专家，2011、2012、2013 年度，挂号网累计服务患者人次分别为 650 万、2800 万、7200 万，在 2014 年为 1.6 亿人次提供服务，已成长为国际上用户规模最大的互联网医疗平台。以“轻问诊”创立品牌优势的春雨医生在稳固医生团队的基础上，转型为服务性健康管理电商，涉足移动医疗领域，设计了多种应用程序，囊括两性，孕期，育儿等多方位科目。健康管理行业尤其是移动医疗行业，正从最初的预约挂号、网上问诊向健康监测、慢病管理发展，其概念越来越宽泛，承载的功能也越来越丰富。

（九）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所处行业竞争地位分析

公司现有的主要产品或服务的种类有：电信增值服务和健康管理服务。

1、电信增值行业竞争地位分析

公司具有了第二类电信增值服务中的因特网信息服务资质，经过多年的业务发展，与通信运营商建立了稳定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目前与江苏、浙江、山东、内蒙等省份的通信运营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与 18 个省电信与移动运营商拥有短信、计费、客户管理、投诉处理接口。与竞争对手相比，公司在客户稳定性上建立了一定的竞争优势。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在细分市场领域内深耕细作，继续给在网用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争取在细分市场领域中进一步提升市场竞争力。

另外，公司主要客户群体收入占公司销售收入比例较高，公司业务较依赖于

电信运营商，存在一定的客户依赖风险。但是公司自成立以来与电信运营商建立并保持了紧密合作关系，短期内不存在重大客户流失情况。同时，为缓解对电信运行商的依赖，公司也在积极开发新的客户并且开发新的业务模式，公司目前正在全面布局自建健康管理平台和线下服务项目，大力开发和推广个人用户和企业用户大数据服务、移动互联网客户端产品以及穿戴式设备等。从长期来看，公司将逐步降低对电信运营商的依赖。

2、健康管理行业竞争地位分析

公司经过多年业务模式的探索和发展，建立了健康管理线上模式和线下模式。公司健康管理线上服务模式主要通过专业性的网站、久康电话中心和手机客户端健康云APP三方面提供健康短信、医生在线、预约挂号、营养配餐、体检服务、健康管理、健康评估、健康顾问等专业化一系列健康服务。公司拥有了包括软件著作权、接口技术和数据库等核心线上技术。此外，公司与16个省285家三甲医院的HIS系统拥有系统接口，实时动态地获取专家动态数据库与会员数据库，实现用户需求数据与合作医疗机构的实时动态数据双向传输。公司未来也将积极探索线下服务模式和技术，积极布局物理网点，不断深化与大型三甲医院的多方面合作，在医院内开辟了一定场地建设健康管理中心，以该中心为载体向高端客户提供绿色就医、陪诊导诊、休息候诊等贴心、专业、高品质的VIP就医服务。同时公司通过与保险、银行和大型企事业单位的合作，在大型企事业经营场所内开辟一块场地，建立企业健康动力站为企业员工提供专业化的医疗设备和服 务，包括日常健康监测、健康咨询、设备销售、专家坐诊、讲座培训等。通过长期的健康数据监测，将专业的健康医疗服务直接带入企业，实现常态化健康管理。

公司线上线下结合的服务模式为客户提供了多渠道多维度的健康管理服务，公司目前主要为通信运营商客户和保险机构的客户提供健康管理服务，与竞争对手相比，尚未建立自身高粘性的客户群体，对未来公司新业务的拓展存在一定的影响。

（十）行业竞争壁垒

1、电信增值服务行业的竞争壁垒：

（1）电信增值服务进入壁垒

在行业发展初期，增值服务提供商行业的技术和资金门槛较低。近年来，随着市场竞争加剧和行业监管力度加大，行业进入门槛大幅抬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规定，从事电信增值服务需要取得相应的许可。业务覆盖范围在两个以上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须取得工信部颁发的跨地区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又称全网业务经营许可证）。工信部对全网业务经营许可证的审查和管理非常严格，申请经营跨地区增值电信业务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第十三条和《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工信部令第19号）第六条关于申请跨地区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须具备条件的规定。其中包括：公司注册资本最低限额为1,000万元人民币；有为用户提供长期服务的信誉或者能力；最近三年内未发生过重大违法行为等。此外，跨地区信息服务申请者还需要符合国家规定的其他条件，包括：跨省（自治区、直辖市）设立两个以上分公司或子公司（子公司须控股51%以上）；对于已经取得某省（自治区、直辖市）通信管理局颁发的网络内容服务商经营者，现拟申请经营跨地区信息服务的，还需要跨省（自治区、直辖市）设置两个以上物理服务平台接入公用通信网提供信息服务等。因此，增值电信服务提供商行业的进入门槛较行业发展初期大幅抬高。

（2）电信增值服务技术支持壁垒

虽然电信增值服务行业不存在技术垄断障碍，但对服务提供商技术实力和系统维护能力的要求很高。服务提供商的网络基础需要根据经营及业务增长需要而建设，系统平台需要灵活分布，系统间可以资源共享并满足用户群的快速增长需要。与此同时，必须保障设备稳定运行，加强系统维护和业务维护。受资金和技术水平的限制，国内大部分服务提供商一般通过购买基础平台的方式开展业务，自助研发能力有限，在技术维护方面难以提供长期、持续、高效的服务。随着移动互联网的进一步普及，增值业务将面临技术升级，对服务提供商的技术积累和系统维护能力提出更高要求。

(3) 服务提供商需要具备足够的营销和推广经验

电信增值服务行业以移动终端为媒介向用户销售信息和服务。电信增值服务行业不仅需要建立完善的营销服务体系,而且需要根据用户的需求创造产品和服务。电信增值服务行业的营销需要针对非常细化区分的用户群来开展,并融入品牌营销概念。而国内众多规模较小的服务提供商并不具备足够的电信增值服务营销经验和专业的营销队伍。

2、健康管理行业的竞争壁垒:

(1) 医疗执业资质壁垒

为了合理配置医疗资源,最大限度的满足人民群众对医疗卫生服务的需要,我国卫生主管部门对医疗资源进行了统一规划和科学控制,新办医疗机构的设置审批都要从严按照规划进行,以避免医疗资源的重复配置形成资源浪费。

2009年9月1日颁布施行的《健康体检管理暂行规定》对专业体检机构市场准入的诸多方面提出了明确的要求。其中规定每家体检机构:体检场所建筑总面积不少于400平方米,每间独立检查室使用面积不少于6平方米;登记的诊疗科目至少包括内科、外科、妇产科、眼科、耳鼻咽喉科、口腔科、医学影像科和医学检查科;至少配备2名具有内科或外科副高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执业医师,每个临床科室至少具有1名中级以上专业技术任职资格的执业医师。医疗机构应向核发其《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的卫生行政部门申请开展健康体检。登记机关对提交申请的医疗机构进行审核和评估。对符合条件的允许开展健康体检业务并在《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的副本备注栏中予以登记。

(2) 人才壁垒

医学领域人才是医疗服务行业的核心资源,是健康管理服务机构创建核心竞争力的保障。现阶段我国高等医学人才主要集中在大型医院和科研院所,如何提供富有竞争力的工作条件和工作机会,吸引人才为己所用,是当前健康管理行业新进入的各专业健康管理机构要面临的挑战。专业的健康管理公司只有打破人才壁垒,才能在专业技术、服务、管理等各方面形成其竞争优势。

(3) 管理壁垒

在健康管理行业内,企业非常多,但是真正能够实现规模化、全国化经营的

却不多。究其原因，很多新进入者自身管理水平和运营经验的不足可能是制约其快速发展的主要原因之一。健康管理行业相比其他传统服务行业而言，是一个较新的行业。行业内的没有一个企业需要在发展实践中结合自身管理经营特点，建立适应外部市场环境的管理经营模式。新进入者不可能期望在短期内通过简单复制其他企业的管理经营模式，来实现自身的发展和壮大。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情况

（一）公司三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于 2015 年 5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建立、健全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参照上市公司的标准进行建立，公司的组织结构符合《公司法》及其它现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满足公司日常管理和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

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规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一系列公司治理规章制度。经查阅相关文件及询问律师，公司现行章程合法有效，三会议事规则合法合规，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构成与职责。

（二）上述机构及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后，公司的三会运作进一步规范，至今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2 次董事会、1 次监事会，程序合法，届次清晰。会议记录要件齐备，已归档保存，相关会议记录已正常签署。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的要求正常召开会议，履行监事会职责，具备切实的监督手段。

公司股东共有 6 名股东，其中 4 名为自然人股东，2 名为法人股东，股东积极参与公司治理，历次股东大会均按时出席。同时公司监事会（包括职工代表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的要求正常召开会议，调查和审查公司的业务状况，检查各种财务情况，对公司各级管理人员的行为实行监督，并对管理人员的任免提出建议，对公司的计划、决策及其实施进行监督等，切实履行了监事会职责，监事会会议均有记录可查。

（三）现有公司治理机制在给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方面所发挥的作用

公司 2015 年 5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

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规则》、《财务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一系列公司治理规章制度，从制度层面保障公司治理的规范性和有效性。公司的组织结构与治理制度符合《公司法》及其它现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满足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并为股东（投资者）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此外为推动公司完善治理结构，规范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进一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建立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及时、互信的良好沟通关系，完善公司治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基本原则与目的、工作对象与工作内容、管理部门设置及人员配置等方面做出规定。

（四）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价

公司在现有治理机制的基础上，进一步明确了管理层与治理层之间的职责、权限及报告关系，股东大会、董事会负责制定公司的经营战略和重大决策；监事会对公司的经营管理进行全面的监督，包括调查和审查公司的业务状况，检查各种财务情况，并向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提供报告，对公司各级管理人员的行为实行监督，并对管理人员的任免提出建议，对公司的计划、决策及其实施进行监督等；高级管理人员负责执行董事会的决定。在具体业务管理层面，公司针对各方面工作都制定了详细的制度，包括研发、营销、财务、行政等方面都有具体规定。针对各个领导岗位，制定了岗位职责，使公司内权责明确，责任到人。通过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进行持续的信息披露加以强化、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确实保证股东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

面的培训，充分发挥监事会的作用，督促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各尽其职，勤勉、忠诚地履行义务，使公司治理更加规范。

二、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到行政处罚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受到的税收处罚行为

2013 年 4 月，公司济南分公司设立之初因未按时向当地税务机关进行税务的零申报，被济南市地方税务局市中分局处以 1,000.00 元的罚款。公司已经于 2013 年 5 月 20 日将上述罚款缴清。上述罚款公司已缴纳，违规行为已得到纠正。

无论从违规行为的情节还是从罚款的金额角度看，公司受到的税务处罚事项，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也不构成情节严重的行政处罚。主要理由和依据如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二条的规定，纳税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的，或者扣缴义务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向税务机关报送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税款报告表和有关资料的，由税务机关责令限期改正，可以处二千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可以处二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的罚款。

公司属于未按照规定期限及时办理纳税申报，被济南市国税局处以 1000 元的罚款，不属于情节严重的罚款类别。公司济南分公司未按时向当地税务机关进行税务的零申报的行为未构成恶意拖欠国家税款，未对国家造成损害，且处罚金额对各期的净利润影响都较小。

综上所述，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22 日受到的税务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本次税收处罚对公司申请挂牌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二）各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

公司最近两年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已生效的判决书、行政处罚决定书等重大违法违规相关文件。

2015 年 5 月 28 日，南京市国家税务局出具证明，证明公司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今的纳税所属期内，及时申报各项地方税，并已按应纳税款额全部交纳入库。在上述纳税所属期内，依法纳税，未因违反有关税务法律、法规而被处罚的情形。

2015年5月29日南京市地方税务局出具证明，证明公司自2013年1月1日至今的纳税所属期内，及时申报各项国税，并已按应纳税款额全部交纳入库。在上述纳税所属期内，依法纳税，未因违反有关税务法律、法规而被处罚的情形。

2015年5月28日，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证明，证明公司自2013年1月1日至今在江苏省工商系统市场主体信用数据库中无违法、违规及不良行为投诉举办记录。

2015年5月27日，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证明公司自2013年1月1日至今依法、按时、足额缴付各类法定社会保险费用。公司劳动保障、社会保险执行情况符合国家有关劳动保障的法律法规和南京市的政策规定。公司于上述期间不存在因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而被处罚的情形。

三、公司独立性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变更后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独立运作、自主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一）业务独立性

公司主营业务为电信增值服务，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和销售系统。截至本尽职调查完成之日，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关联方向公司的资金拆借，不存在与关联方的业务往来。公司的业务具有独立性。

（二）人员独立性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以及财务总监。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通过合法程序产生，不存

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任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或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兼职。公司的人员具有独立性。

（三）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开立了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公司现持有南京市国家税务局以及南京市地方税务局核发的秦国税登字32011178068545X号《税务登记证》，公司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况。

公司内部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的财务具有独立性。

（四）资产独立性

报告期内，公司具备与经营有关的研发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电子设备、注册商标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的采购、研发和销售系统。公司拥有独立的资产，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

（五）机构独立性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的有关规定设立了必要的权力机构和经营管理机构，股东大会为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常设的决策与管理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总经理负责日常事务，并在公司内部建立了相应的职能部门。具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不存在受各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形。公司具有健全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

2015年5月19日公司出具了《关于公司机构独立的声明》，声明公司目前设有独立完整的职能部门，主要有：技术部、客服中心、基地事业部、咨询部和各分区市场等。上述部门能够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

不存在上下级关系，也不存在机构重合的问题。公司的机构具有独立性。

（六）影响公司独立性的其他严重缺陷情形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独立性方面不存在其他严重缺陷情形。

四、同业竞争

（一）同业竞争情况说明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移动医疗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健康保健咨询；医疗信息咨询；医疗器械技术咨询；计算机技术咨询服务；因特网信息服务（不含新闻、出版、教育、药品、医疗器械和电子公告服务等内容）；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全国范围内）；通讯器材(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备)、通信设备（不含无线电发射设备）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董事长朱亚东，可以控制的企业为盛典雅戈和江苏安康。

（1）盛典雅戈

盛典雅戈基本情况详见“第一节之四、（二）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盛典雅戈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2）江苏安康

公司实际控制人朱亚东其子朱子奕持有江苏安康 60%的股权，能够实施控制。江苏安康与公司的同业竞争情况如下：

江苏安康成立于 2009 年 6 月 8 日，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法人代表为陈梅，控股股东为朱子奕，持有江苏安康 60%的股份。报告期内，江苏安康的经营范围为“增值电信业务（按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所列范围经营）。一般经营项目：健康保健咨询、非学历培训，展销与会议服务，康复指导、导医服务”，与公司存在潜在的同业竞争关系。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江苏安康已被吊销营业执照。

2015 年 5 月 19 日，江苏安康控股股东朱子奕签署声明，承诺江苏安康一旦恢复经营业务，即刻更改其经营范围或办理注销手续。

除此之外，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其他企业之前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的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于 2015 年 5 月 19 日共同签署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公司核定的经营范围为：移动医疗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健康保健咨询；医疗信息咨询；医疗器械技术咨询；计算机技术咨询服务；因特网信息服务（不含新闻、出版、教育、药品、医疗器械和电子公告服务等内容）；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全国范围内）；通讯器材(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备)、通信设备(不含无线电发射设备)销售。

2、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贵公司股份的期间内，本人（公司）将不会采取参股、控股、联营、合营、合作或者其他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现在和将来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也不会协助、促使或代表任何第三方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现在和将来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同时，本人（公司）将对本人（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按本承诺函的内容进行监督，并行使必要的权力，促使其按照本承诺函履行不竞争的义务。

3、在公司审议本人（公司）及本人（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是否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本人（公司）将按规定进行回避，不参与表决。如公司认定本人（公司）及本人（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正在或将要从事的业务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则本人（公司）将在公司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或促使本人（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如公司有意受让上述业务，则公司享有上述业务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受让权。

4、如本人（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有权根据本承诺函依法申请强制本人（公司）履行上述承诺，并赔偿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同时，本人（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利益归公司所有。

5、本承诺函中上述避免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方式、方法及认定、后续处置、赔偿等机制同样适用于公司通过子公司开展的各项业务。

6、本承诺函在本人（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综上所述，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

的其他企业之间已不存在同业竞争，且公司已就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采取了积极有效的措施。

五、近两年公司权益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以及采取的相应措施

（一）情况说明

报告期，公司存在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的资金拆借行为。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的资金拆借行为如下：

（1）2015 年 1-3 月资金拆借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交易类型	2014/12/31 借款余额	本期借款	本期还款	2015/3/31 借款余额
朱亚东	借款	4,291,920.50	-	4,291,920.50	-
盛典雅戈	借款	-	-	-	-
江苏安康	借款	2,819,750.00	-	2,819,750.00	-
合计		7,111,670.50	-	7,111,670.50	-

（2）2014 年资金拆借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交易类型	2013/12/31 借款余额	本期借款	本期还款	2014/12/31 借款余额
朱亚东	借款	-	4,301,400.00	9,479.50	4,291,920.50
盛典雅戈	借款	-	100,000.00	100,000.00	-
江苏安康	借款	2,819,750.00	-	-	2,819,750.00
合计		2,819,750.00	4,401,400.00	109,479.50	7,111,670.50

（3）2013 年资金拆借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交易类型	2012/12/31 借款余额	本期借款	本期还款	2013/12/31 借款余额
朱亚东	借款	-	2,800,000.00	2,800,000.00	-

盛典雅戈	借款	-	5,000,000.00	5,000,000.00	-
江苏安康	借款	3,134,000.00	3,600.00	317,850.00	2,819,750.00
合计		3,134,000.00	7,803,600.00	8,117,850.00	2,819,750.00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借用的公司资金已经全部归还，公司目前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二）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2015 年 5 月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从制度层面保障公司治理的规范性和有效性，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其他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会成员中，董事长朱亚东直接持有公司 9.59%的股份，通过盛典雅戈间接持有公司 39.58%的股份。副董事长朱子奕持有公司 16.67%的股份，董事叶光辉持有公司 8.33%的股份，董事长朱亚东的配偶廖晶明持有公司 17.50%的股份。

除上述持股情况外，不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说明

公司董事长朱亚东与公司董事朱子奕系父子关系，公司董事长朱亚东与监事会主席朱允昊为伯侄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重要承诺

为有效防止及避免今后与股份公司之间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维护公司利益，公司 4 位自然人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 2015 年 5 月 19 日共同签署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承诺函，承诺其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事项。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公司董事长朱亚东目前任职中晟智源副董事长兼总经理、中晟宏芯董事长兼总经理、中晟瑞德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优尼苏思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瑞德盛世执行董事，Unisource Inc.董事长。公司董事叶光辉目前任职杭州雷登斯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总经理汪鸿、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梁顺于 2015 年 5 月加入公司，除此之外，公司其他人员从原单位离职至今均已超过 2 年，上述人员在原单位从未签署竞业禁止相关协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违反关于竞业禁止的约定情形，亦不存在侵犯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纠纷或潜在纠纷情形。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任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或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兼职。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1）公司董事叶光辉持有杭州雷登斯实业有限公司 50.00%的股权。该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杭州雷登斯实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06 月 04 日，现持有注册号 330103000067108 的《营业执照》，经营场所为杭州市上城区太和广场 3 号 2002 室，法定代表人为邹文澜，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批发、零售：服装、针纺织品、皮革制品、鞋帽、百货、工艺美术品、机电产品、五金；服务：服装设计。”该公司与公司不存利益冲突的情况。

（2）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梁顺持有福州百世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68%的股权。该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福建省百世韦医用高分子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01 月 06 日，现持有注册号为 350100100080282 的《营业执照》，经营场所为福州市台江区工业路 193 号宝龙城市广场西南侧小白楼 2 层 202 室，法定代表人为陈永曦，经营范围为“三类 6866 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6815 注射穿刺器械批发；一类医用病房护理设

备及器具的生产、销售，高分子材料及制品（不含前置许可的项目）的生产、销售；机器设备、金属材料、金属家具、高分子材料的代购代销；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该公司主营业务为一类、二类 and 三类医疗器械的生产和销售，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公司近两年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七、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及变动情况如下：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5 月 18 日，朱亚东任公司总经理，朱允昊任公司执行董事、廖晓春任公司监事，唐泉、李伟任公司副总经理，吴长梅任公司财务经理。除此之外，公司执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 2013 年 1 月至股份制改造前未发生变化。

公司于 2015 年 5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建立、健全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参照上市公司的标准进行建立，公司的组织结构符合《公司法》及其它现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满足公司日常管理和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

2015 年 5 月 19 日，公司召开了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决议，由朱亚东、朱子奕、叶光辉、孔繁立和刘峰担任股份公司董事，组成首届董事会；由朱允昊、吴长梅和周容（周容为职工代表监事，2015 年 月 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组成首届监事会。

2015年5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通过选举朱亚东担任董事长，朱子奕担任副董事长，聘任汪鸿担任总经理，聘任唐泉、李伟担任副总经理，聘任梁顺担任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

2015年5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通过选举朱允昊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公司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事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已经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合法、有效。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和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一) 近两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了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3 月的财务报表实施审计，天衡对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3 月的财务报表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执行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

(三) 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492,002.34	11,834,423.95	14,280,546.5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9,514,360.41	7,461,079.45	9,303,742.49
预付款项	890.00	5,00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326,011.17	12,402,573.57	6,773,567.45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10,320.03	150,078.94	182,986.21
流动资产合计	65,643,583.95	31,853,155.91	30,540,842.7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335,100.00	9,000,000.00	5,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24,822.06	532,557.85	773,255.60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63,888.8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36.30	3,090.45	10,507.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7,704.35	415,433.80	263,060.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062,751.59	9,951,082.10	6,046,823.43
资产总计	84,706,335.54	41,804,238.01	36,587,666.14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480,845.08	1,525,587.15	205,149.00
预收款项	228,500.00	242,473.81	124,949.81
应付职工薪酬	80,674.84	715,751.84	67,286.84
应交税费	2,864,801.55	2,346,823.93	1,610,580.8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289,921.99	5,084,445.46	6,681,340.5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944,743.46	9,915,082.19	8,689,307.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04,566.94	1,014,916.42	5,930,907.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4,566.94	1,014,916.42	5,930,907.32
负债合计	10,249,310.40	10,929,998.61	14,620,214.3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38,000,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45,248.91	2,001,769.62	1,106,441.97
未分配利润	22,011,776.23	17,985,506.82	9,960,100.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4,457,025.14	29,987,276.44	21,066,542.18
少数股东权益		886,962.96	900,909.64
所有者权益合计	74,457,025.14	30,874,239.40	21,967,451.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4,706,335.54	41,804,238.01	36,587,666.14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9,580,232.83	32,361,967.01	32,816,690.59
减：营业成本	2,583,384.23	12,844,211.48	11,448,273.60
营业税金及附加	49,056.76	435,893.35	1,101,191.28
销售费用	1,264,883.28	6,650,662.37	6,884,726.51
管理费用	2,288,084.31	7,175,401.63	6,763,744.04
财务费用	-27,867.53	-36,407.30	-18,938.90
资产减值损失	-1,869,029.63	1,033,320.18	788,944.7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91,721.41	4,258,885.30	5,848,749.31
加：营业外收入	724,323.29	6,519,430.90	891,592.68
减：营业外支出	182,919.50	8,315.60	31,155.6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0,902.59		3,723.9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833,125.20	10,770,000.60	6,709,186.33
减：所得税费用	1,350,339.46	1,863,213.02	1,130,490.5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82,785.74	8,906,787.58	5,578,695.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82,785.74	8,920,734.26	5,577,786.14
少数股东损益		-13,946.68	909.6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4,482,785.74	8,906,787.58	5,578,695.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综合收益总额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979,096.70	35,842,096.06	33,761,752.9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860,161.31	6,186,094.40	19,818,237.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839,258.01	42,028,190.46	53,579,990.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86,775.02	9,414,271.75	10,006,474.0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79,184.95	11,296,390.84	10,819,876.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48,875.58	2,870,220.54	2,450,723.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650,607.12	16,814,691.51	19,824,268.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965,442.67	40,395,574.64	43,101,343.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873,815.34	1,632,615.82	10,478,647.64

净额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5,006.60		62,337.8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006.60		62,337.8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56,143.55	78,738.43	352,2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9,335,100.00	4,000,000.00	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91,243.55	4,078,738.43	5,352,2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16,236.95	-4,078,738.43	-5,289,862.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9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00.00		9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000,000.00		9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657,578.39	-2,446,122.61	6,088,785.5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834,423.95	14,280,546.56	8,191,761.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492,002.34	11,834,423.95	14,280,546.56

4、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8,828,777.37	10,372,459.31	11,277,177.5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9,514,360.41	7,461,079.45	9,303,742.49
预付款项	890.00	5,00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326,011.17	11,405,073.57	6,773,567.45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10,320.03	150,078.94	182,986.21
流动资产合计	62,980,358.98	29,393,691.27	27,537,473.6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335,100.00	9,000,000.00	5,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000,000.00	2,100,000.00	2,1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24,822.06	532,557.85	773,255.60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63,888.8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36.30	3,090.45	10,507.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7,704.35	410,183.80	263,060.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062,751.59	12,045,832.10	8,146,832.43
资产总计	85,043,110.57	41,439,523.37	35,684,297.11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480,845.08	1,525,587.15	205,149.00
预收款项	228,500.00	242,473.81	124,949.81
应付职工薪酬	80,674.84	715,751.84	67,286.84
应交税费	2,864,286.06	2,346,402.47	1,610,243.9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631,748.49	5,576,695.46	6,681,340.5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286,054.47	10,406,910.73	8,688,970.1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04,566.94	1,014,916.42	5,930,907.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4,566.94	1,014,916.42	5,930,907.32
负债合计	10,590,621.41	11,421,827.15	14,619,877.4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38,000,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45,248.91	2,001,769.62	1,106,441.97
未分配利润	22,007,240.25	18,015,926.60	9,957,977.72
所有者权益合计	74,452,489.16	30,017,696.22	21,064,419.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5,043,110.57	41,439,523.37	35,684,297.11

5、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9,580,232.83	32,361,967.01	32,816,690.59
减：营业成本	2,583,384.23	12,844,211.48	11,448,273.60
营业税金及附加	49,056.76	435,893.35	1,101,191.28
销售费用	1,264,883.28	6,650,662.37	6,884,726.51
管理费用	2,287,980.81	7,169,551.63	6,763,744.04
财务费用	-26,927.20	-29,711.69	-15,569.87
资产减值损失	-1,816,529.63	980,820.18	788,944.7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38,384.58	4,310,539.69	5,845,380.28
加：营业外收入	724,323.29	6,519,430.90	891,592.6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82,919.50	8,315.60	31,155.6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0,902.59		3,723.9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779,788.37	10,821,654.99	6,705,817.30
减：所得税费用	1,344,995.43	1,868,378.46	1,130,153.6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34,792.94	8,953,276.53	5,575,663.6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4,434,792.94	8,953,276.53	5,575,663.65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979,096.70	35,842,096.06	33,761,752.9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658,387.48	6,670,462.79	19,814,868.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637,484.18	42,512,558.85	53,576,621.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86,775.02	9,414,271.75	10,006,474.0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79,184.95	11,296,390.84	10,819,876.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48,875.58	2,868,720.54	2,450,723.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650,093.62	15,759,155.51	19,824,268.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964,929.17	39,338,538.64	43,101,343.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72,555.01	3,174,020.21	10,475,278.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5,006.60		62,337.8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006.60		62,337.8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56,143.55	78,738.43	352,2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9,335,100.00	4,000,000.00	7,1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91,243.55	4,078,738.43	7,452,2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16,236.95	-4,078,738.43	-7,389,862.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456,318.06	-904,718.22	3,085,416.4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72,459.31	11,277,177.53	8,191,761.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828,777.37	10,372,459.31	11,277,177.53

二、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

范围内企业之间所有重大交易、余额以及未实现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不予抵消。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考虑各项交易是否构成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每一项交易分别按照前述进行会计处理；若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二）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

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三）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资产

（1）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2）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确认。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3）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及应收款项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

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5)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2、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

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计量日市场参与者在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四）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超过20万元（含20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5	5
一至二年	10	10
二至三年	30	30
三至四年	50	50
四至五年	80	80
五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异计提坏账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

1、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

（1）本公司结合以下情形综合考虑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否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或类似权利机构中派有代表；是否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是否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若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均受某合营安排的约束，任何一个参与方不能单独控制该安排，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本公司判断对该项合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

2、投资成本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在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本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

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B、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投资成本。

追加投资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2)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对子公司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按附注三、6 进行处理。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投资收益。

（2）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中；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取得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对于被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同的，权益法核算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调整。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被投资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3）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

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权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预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4-5 年	20.00%-25.00%
办公设备	3-5 年	20.00%-33.33%
电子设备	3-5 年	20.00%-33.33%

本公司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七）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1）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2）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其使用寿命进行摊销。

3、内部研究开发项目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2)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八)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收益期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九)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

当期损益。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1、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其资本化金额为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2、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其资本化金额根据在资本化期间内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

（十）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十一）预计负债

（1）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十二) 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①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完工进度可以选用下列方法：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②在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时，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十三)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

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2）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

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十五）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4 年 1 月至 6 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在 2014 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施行外，上述其他准则于 2014 年 7 月 1 日（首次实行日）起实施。

本公司对在其他主体中权益在本年度财务报表中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规定的要求进行了披露，采用该准则不会对财务报表项目的确认和计量产生重大影响。

除以上影响外，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上述会计准则的采用未对本公司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本公司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三、内控制度有效性及会计核算基础规范性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已建立了《久康云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目前公司有财务人员 4 名，财务人员职业能力与企业目前发展的状况相匹配，其中公司财务总监梁顺为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其余人员也都取得了会计从业资格。

根据业务特点，公司财务部门设置财务总监及财务主管 1 名、会计核算员 1 名、记账员 1 名，出纳 1 名。财务总监负责主持制定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组织公司会计核算工作，参与公司投资、融资方案的制定和决策，代表公司和有关部门及相关机构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财务主管主要负责公司具体的财务核算组织工作，会计核算员负责公司成本管理核算、往来账核算等核算工作。出纳主要负责公司的现金、银行存款核算工作。公司的财务人员设置可以满足财务核算的要求。

（一）公司主要内控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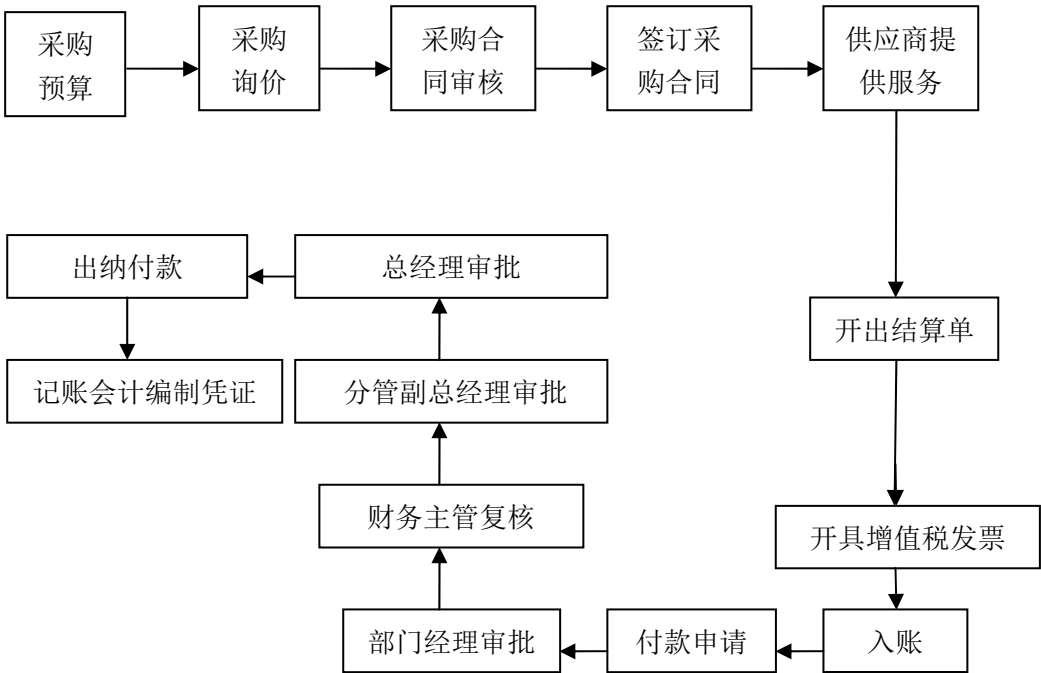
制度名称	主要流程	具体内容
销售与收款制度	1、销售政策制定	销售政策根据年度计划进行调整，通常根据公司利润、销售额指标制定。
	2、签订合同	公司对外签订合作协议由客户提供合同范本，经由公司总经理审批通过后由市场经理负责签订合同，合同复印件与原件由行政部门负责归档保管。
	3、记录应收账款	公司执行结算单、发票同行制度，财务部根据客户结算单，并经技术部数据库数据核对后申请开具发票。会计核算员核对销售发票记录应收账款。
	4、记录税金	每月末由财务部记账员汇总当月的应税金额填写纳税申报表，由财务主管复核后进行纳税申报，并于季度末进行所得税预申报。
	5、收款	财务部分析应收账款的构成催收及预期回款情况。根据合作协议，由市场部经理和各分公司市场经理负责及时对应收账

		款进行催收。记账会计制作收款凭证，交给财务主管复核。 出纳员根据经复核无误的收款凭证及时登记银行存款日记账。每月末，由记账会计核对银行存款日记账和银行对账单，编制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并提交财务主管复核。
采购与付款制度	1、服务采购申请	公司采购时，各分公司市场经理根据每月需求在公司办公系统中制定采购月预算，送公司市场部经理审核并批准。
	2、询价并确定供应商	公司采购商的选择须经公司总部统一审批，各分公司可推荐合作单位，将合作需求提报公司总部进行评审，共同商讨制定各业务的营销单价，评审通过后由公司总部按统一的合同模板签署，同时报备财务。
	3、入账	公司每月根据数据库数据开出结算单，收到采购商采购发票后，采购人员核对采购发票后移交财务部门，记账会计将有关信息输入系统，此时系统自动生成记账凭证。每年末或需要支付尾款的时候，往来会计与供应商对账核对，若有差异，及时进行处理。
	4、付款	申请付款时，采购部门填写付款申请单，并经财务总监签字审核、分管副总经理审批。出纳根据付款申请单及当月经批准的资金计划，安排付款，付款后，记账会计根据单据编制凭证。
筹资与投资制度	1、筹资	每年年初，财务部综合各部门上报的年度资金使用计划、上一年度实际筹资情况以及现金流情况，编制年度筹资预算，列明拟筹资原因、规模、用途、借款方式、还款资金来源等；年度筹资预算应经财务总监复核并签署意见，报公司总经理，最终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财务部在批准的预算限额内开展筹资活动。
	2、投资	①重大固定资产投资立项由公司经营层充分讨论后以单项议案的形式上报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工程完工后，决算报告亦报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②非重大固定资产投资，一般经过经营层充分讨论后在年度预算报告中单独列示，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货币资金制度	1、预算编制审核	每年年末，各部门编制下年度经营预算，经过经营层讨论后，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通过。每月末编制次月资金使用计划，报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发生预算外特殊的资金事项，应取得董事长核准，并适当记录。
	2、银行账户开立	财务负责人对所有银行存款户的开设和终止进行审批，出纳员妥善保存开户许可证。
	3、收付款控制	申请付款时，市场部门需填写付款申请单，并经部门经理负责签批、财务经理审核、分管副总经理审批；出纳员根据经批准的付款申请单以及单独登记台账办理付款，并及时登记现金和银行存款日记账，并在所有单证上加盖“银行付讫”等章。款项付讫后，应付账款记账员将付款单据、申请单等原始资料作为附件编制付款凭证，并交财务主管复核。款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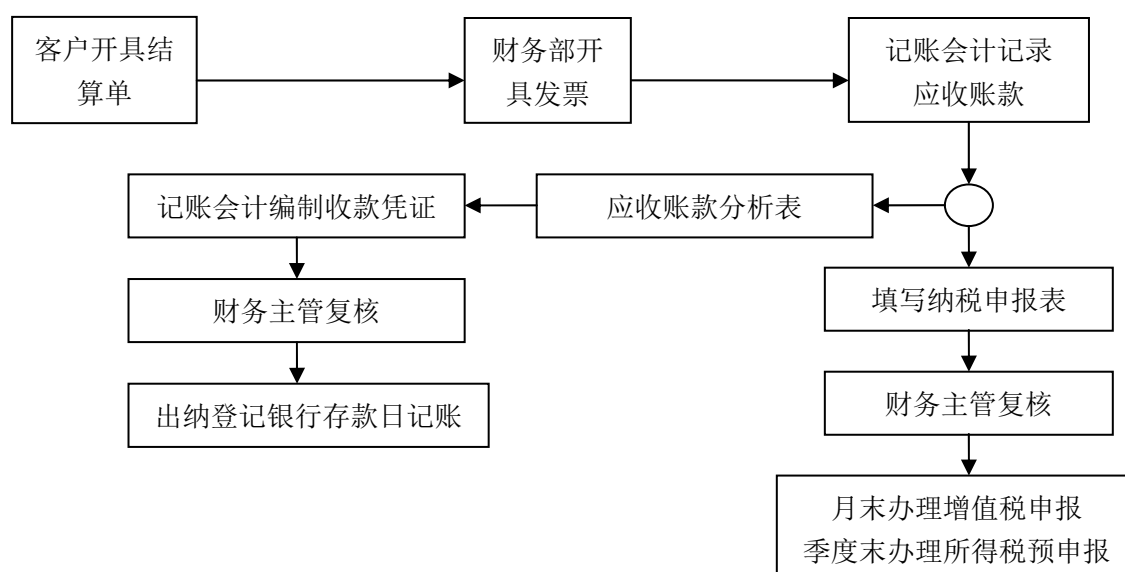
		收讫后，应收账款记账员将编制收款凭证，并附相关单证，如银行到款通知单等，交财务主管复核。
	4、现金盘点及银行余额表调节	每月末由不负责现金的财务会计监盘现金库存，与账面结存核对，对存在的差异，调查原因，及时处理。每月末，由出纳核对银行存款日记账和银行对账单，编制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并提交财务主管复核签字。
	5、印鉴、票据、网银等保管	相关银行印章分别由财务主管和出纳保管。空白票据由出纳保管。

（二）公司主要内控循环流程图：

1、采购与付款循环



2、销售与收款循环



四、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及确认方法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2013 年
主营业务收入	9,580,232.83	32,361,967.01	32,816,690.59
电信增值服务	7,874,149.03	31,186,595.30	31,677,582.46
健康管理服务	1,706,083.80	1,175,371.71	1,139,108.13
主营业务收入占比	100.00%	100.00%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	-	-
其他业务收入占比	-	-	-
营业收入	9,580,232.83	32,361,967.01	32,816,690.59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全国范围），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3 月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均为 100.00%，公司业务明确。

公司目前收入主要来自为通信运营商客户提供电信增值服务获得的业务分成，以及为保险、银行和大型企事业单位提供健康管理服务的收入。公司均与客户签订合同或协议，财务部门依据合同或协议的相关条款对收入进行计量。销售收入确认的条件为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

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具体而言，公司提供的电信增值服务和健康管理服务每月根据客户的结算单确认相应收入，并开具相应的发票。

（二）收入、利润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最近两年的营业收入及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增长率	2013 年
营业收入	9,580,232.83	32,361,967.01	-1.39%	32,816,690.59
营业成本	2,583,384.23	12,844,211.48	12.19%	11,448,273.60
营业利润	5,291,721.41	4,258,885.30	-27.18%	5,848,749.31
非经常性损益	541,403.79	6,511,115.30	656.72%	860,437.02
利润总额	5,833,125.20	10,770,000.60	60.53%	6,709,186.33
净利润	4,482,785.74	8,906,787.58	59.66%	5,578,695.78

公司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3 月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32,816,690.59 元、32,361,967.01 元和 9,580,232.83 元，2014 年和 2013 年营业收入总额相比变化较小。公司 2015 年 1-3 月营业收入与去年同期相比有一定的增长，主要因为公司从 2014 年底拓展了业务范围，除保证基础电信增值服务稳定增长外，公司还开拓了与保险、商业银行和大型企事业单位的业务合作，为其客户提供健康管理一体化服务，使得公司 2015 年 1-3 月收入同比有一定的增长。

公司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3 月的利润总额分别为 6,709,186.33 元、10,770,000.60 元和 5,833,125.20 元，公司利润总额变动较大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在申报并取得了“江苏省省级现代服务业（软件产业）发展专项引导资金“智慧健康云平台”项目和江苏省省级财政资金支持物联网应用示范工程“基于移动互联网的公众健康智能医护平台”项目政府补助资金。公司在 2014 年确认了 4,919,430.90 元营业外收入，使得公司 2014 年利润总额有较高的增加。

（三）毛利率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1、报告期内毛利率情况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2013 年
----	--------------	--------	--------

主营业务收入（元）	9,580,232.83	32,361,967.01	32,816,690.59
主营业务成本（元）	2,583,384.23	12,844,211.48	11,448,273.60
主营业务毛利率	73.03%	60.31%	65.11%
其他业务收入（元）	-	-	-
其他业务成本（元）	-	-	-
其他业务毛利率	-	-	-
营业收入（元）	9,580,232.83	32,361,967.01	32,816,690.59
营业成本（元）	2,583,384.23	12,844,211.48	11,448,273.60
毛利率	73.03%	60.31%	65.11%

2、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3 月的毛利率分别为 65.11%、60.31%和 73.03%，公司的毛利率始终保持在一个较高的水平。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为通信运营商提供的电信增值服务，营业成本主要为公司信息咨询费用和人工费用，公司 2014 年毛利率较 2013 年略有降低主要是因为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和市场拓展的需求，公司 2014 年增加了信息咨询服务的采购量，但当年销售收入未直接提升。同时公司在 2014 年新招聘了 15 名客服人员，使得 2014 年营业成本中信息成本和人员工资有较所增加。

2015 年 1-3 月毛利率较 2014 年和 2013 年有提升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从 2014 年年末开始大力开发保险、银行和大型企事业单位等客户，为该类客户提供的健康管理服务不需要额外采购信息咨询服务，降低开展健康管理服务的成本，健康管理服务毛利率为 79.05%，高于电信增值服务平均毛利率，所以公司 2015 年 1-3 月毛利率有较高的提升。

3、毛利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由于受细分行业、地域、业务规模、客户特点等因素的影响，公司财务指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之间存在着一定的差异。考虑到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健康管理领域的第二类电信增值服务，故选取了同行业上市公司拓维信息、二六三、海芯华夏以及中电达通作为可比公司，公司与上述上市公司同属于电信增值服务行业，但从事的具体业务存在一定的差别。最终将公司与这四家公司 2014 年的财务指标进行了比较，比较结果如下表：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14 年
------	--------

拓维信息（002261）	41.64%
二六三（002467）	68.52%
海芯华夏（430706）	75.44%
中电达通（430055）	77.54%
平 均	65.79%
久康云	60.31%

从毛利率来看，公司的毛利率水平处于可比公司中游水平，这得益于公司多年商业模式的成熟和与通信运营商合作的稳定。公司从 2014 年 10 月起拓宽了客户渠道，开发了保险、银行和大型企事业单位等客户，相较于电信增值服务降低了采购信息咨询服务和客服人员的成本，从而在行业竞争加剧的情况下依然保持较高的毛利率。因此公司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基本一致。

（四）主要费用及变化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2013 年
销售费用	1,264,883.28	6,650,662.37	6,884,726.51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3.20%	20.55%	20.98%
管理费用	2,288,084.31	7,175,401.63	6,763,744.04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3.88%	22.40%	20.61%
财务费用	-27,867.53	-36,407.30	-18,938.90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0.29%	-0.11%	-0.06%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销售费用具体内容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职工薪酬	570,511.49	3,934,112.32	3,989,610.19
租赁费	406,424.64	1,179,561.98	759,107.76
差旅费	52,738.20	299,996.58	590,236.03
办公费	104,412.10	279,988.40	508,927.20
业务招待费	51,706.25	307,837.94	361,982.50
宣传广告费	6,450.00	337,455.94	249,212.90
汽车使用费	9,758.54	79,461.76	198,627.02
水电物业费	10,039.46	62,574.36	55,795.0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54.15	7,416.60	22,630.30
其他费用	50,988.45	162,256.49	148,597.58
合 计	1,264,883.28	6,650,662.37	6,884,726.51

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为销售人员职工薪酬、租赁费、业务招待费、宣传广告

费等。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3 月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6,884,726.51 元、6,650,662.37 元和 1,264,883.28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0.98%、20.55% 和 13.20%，2014 年销售费用占比较 2013 年略微降低的原因是主要是 2013 年公司市场开拓力度较大，相继开拓了新疆、宁夏、贵州等地市场，筹建人员和市场销售人员差旅费较高，2014 年随着公司省外业务的稳定，员工差旅费也有所降低。2014 年公司租金增加原因主要是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在该年新租赁了贵州、江苏等地的房屋。2015 年 1-3 月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下降主要是因为随着公司业务的稳定和商业模式的成熟，公司 2015 年 1-3 月的营业收入有较大幅度的提升，使得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下降。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较大，但是总体来说占比稳定。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管理费用具体内容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职工薪酬	1,957,930.21	5,562,214.67	4,649,663.23
研发耗材支出	450.00	47,131.89	526,666.22
差旅费	56,693.00	461,433.40	407,710.21
租赁费	109,520.65	370,068.87	368,131.59
固定资产折旧	66,989.90	319,436.18	350,982.55
办公费	30,538.29	28,468.97	93,308.10
汽车使用费	2,846.00	32,870.07	91,155.53
培训费	-	1,950.00	62,608.00
业务招待费	5,577.80	22,287.60	55,366.90
水电物业费	9,830.44	50,048.55	25,011.15
其他费用	47,708.02	279,491.43	133,140.56
合 计	2,288,084.31	7,175,401.63	6,763,744.04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是职工薪酬、折旧和摊销费、管理人员差旅费和租赁费等。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3 月，公司的管理费用分别为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3 月，公司的管理费用分别为 6,763,744.04 元、7,175,401.63 元和 2,288,084.31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0.61%、22.40%和 23.88%，公司 2014 年管理费用较高主要是因为业务发展需求和内部管理需要，公司在该年新招聘了 18 名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使得管理费用中应付职工薪酬较 2013 年有较大的增

长。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基本保持稳定。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财务费用具体内容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	-	-
减：利息收入	31,093.50	42,874.90	19,028.94
金融机构手续费	3,225.97	6,467.60	90.04
合计	-27,867.53	-36,407.30	-18,938.90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是金融机构手续费的支出，公司不存在流动资金贷款。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3 月，公司的财务费用分别为-18,938.90 元、-36,407.30 元和-27,867.53 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0.06%、0.11%和 0.29%，基本稳定。

（五）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变动情况分析

1、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主要业务为电信增值服务和健康管理业务。报告期内，公司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3 月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为 100%，公司的业务明确。

公司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3 月的毛利率分别为 65.11%、60.31%和 73.03%，报告期内，公司的毛利率保持在一个较高的水平。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为通信运营商提供的电信增值服务，营业成本主要为公司信息咨询费用和客服人工费用，公司 2014 年毛利率较 2013 年略有降低主要是因为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和市场拓展的需求，公司 2014 年增加了信息咨询采购的费用，但当年销售收入未直接提升。并且公司在 2014 年新招聘了 15 名客服人员，2014 年营业成本中人员工资有较高的增加。2015 年 1-3 月毛利率较 2014 年和 2013 年有提升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从 2014 年年末开始大力开发保险、银行和大型企事业单位等客户，为该类客户提供的健康管理服务不需要额外采购信息咨询服务，降低开展健康管理服务的成本，健康管理服务毛利率为 79.05%，高于电信增值服务平均毛利率，所以公司 2015 年 1-3 月毛利率有较高的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的盈利能力总体保持稳定，盈利能力较好。

2、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3月31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分别为39.78%、27.31%和12.41%，流动比率分别为3.32、3.26和6.64，速动比率分别为3.32、3.26和6.64。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较低，主要得益于公司资产状况良好，未使用短期负债，不存在对外借款。公司资产负债率逐年下降主要因为未采取加大财务杠杆的方式来满足业务扩张对资金的需要，同时，2015年1月公司为寻求新业务的开拓完成了增资，使得公司资产有较高的提升。此外，公司2013年和2014年速动比率和流动比率较稳定。2015年由于完成了增资，流动资产有较高的提升，从而使得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产生较高的增长。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处在相对安全的水平，短期偿债风险较小。

综上所述，公司财务政策比较稳健，偿债能力较好，报告期内的偿债能力逐渐上升。

3、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3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3.35、3.67和1.07。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与通信运营商的业务分成，公司通常与通信运营商约定在发生业务后的2-3个月内进行结算，这与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保持一致。

公司的应收账款数额较大，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以及2015年3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9,802,346.40元、7,853,767.84元以及10,017,297.77元，公司应收账款数额较大的原因主要是因为公司的主要收入来自为客户提供电信增值服务，与通信运营商的分成，并根据通信运营商每月的结算单确认相应收入。公司从通信运营商统计公司每月业务的收入，至公司收到通信运营商的结算单存在一定的时间间隔，因此公司的应收账款数额较大。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基本稳定，大部分应收账款都在一年以内。另外公司应收账款客户相对较集中，2013年、2014年和截至2015年3月31日，公司前五大债务人余额占应收账款总余额为84.83%、89.73%和87.72%，且公司大额应收账款的债务人基

本为中国移动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电信集团公司和中国联合通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三家通信运营商，客户信誉高，资产情况良好，能保证公司及时收回款项。

4、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 2015 年 1-3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2,873,815.34 元、1,632,615.82 元和 10,478,647.64 元。公司 2013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大主要是因为公司在该年申请并获得了“江苏省省级现代服务业（软件产业）发展专项引导资金“智慧健康云平台”项目和江苏省省级财政资金支持物联网应用示范工程“基于移动互联网的公众健康智能医护平台”项目政府补助资金。公司 2015 年 1-3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大主要是因为公司在该期收回了关联方向公司的借款。

公司 2015 年 1-3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3,216,236.95 元、-4,078,738.43 元、-5,289,862.14 元，主要为公司对参股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所支付的资金。

公司 2015 年 1-3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0,000,000.00 元、0 元和 900,000.00 元。主要为公司 2015 年 1 月收到增资款 40,000,000.00 元，以及公司子公司苏思科得 2013 年设立时收到注册资本 900,000.00 元。

综上所述，公司所有大额现金流量项目变动内容与金额均与公司实际情况相符，与相关会计科目勾稽正确。

（六）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60,902.59	-	-3,723.9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710,349.48	4,919,430.90	891,592.6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8,043.10	1,591,684.40	-27,431.68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541,403.79	6,511,115.30	860,437.02
减：所得税影响额	81,210.57 4	976,667.30	129,065.5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60,193.22	5,534,448.00	731,371.47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	460,193.22	5,534,448.00	731,371.47

非经常性损益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4,022,592.52	3,386,286.26	4,846,414.67

非经常损益总额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3 月分别为 860,437.02 元、6,511,115.30 元及及 541,403.79 元,扣除所得税后的非经常损益净额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3 月分别为 731,371.47 元、5,534,448.00 元以及 460,193.22 元,分别占同期净利润的比例为 10.94%、63.87%以及 12.10%。报告期内,公司的盈利来源主要系主营业务产生的经常性损益。2014 年扣除所得税后的非经常性损益占同期净利润比例较高主要是由于公司在 2014 年申报并取得了“江苏省省级现代服务业(软件产业)发展专项引导资金“智慧健康云平台”项目和江苏省省级财政资金支持物联网应用示范工程“基于移动互联网的公众健康智能医护平台”项目政府补助资金。公司在 2014 年确认了 4,919,430.90 元营业外收入,不构成对非经常性损益的依赖。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政府补助,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 元

项 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江苏省省级财政资金支持物联网应用示范工程“基于移动互联网的公众健康智能医护平台”项目	710,349.48	4,915,990.9	819,092.68
软件产品登记补贴	-	-	12,500.00
软件企业认定奖励	-	-	10,000.00
虚拟现实技术在健康管理和就医服务中的应用研究	-	-	50,000.00
南京市下关区财政局补贴款	-	3,440.00	-
合 计	710,349.48	4,919,430.90	891,592.68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外支出明细如下:

单位: 元

项 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0,902.59	8,315.60	3,723.9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0,902.59	8,315.60	3,723.98
各项基金	-	-	26,422.54
罚款	-	-	1,009.14
滞纳金	122,016.91	-	-
合 计	182,919.50	8,315.60	31,155.66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主要为固定资产处置损失、税收滞纳金以及防洪安保基金。报告期内，公司于 2013 年受到过税收处罚，具体情况见上文“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二、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到行政处罚情况”之“2、报告期内公司受到的税收处罚行为”。

（七）适用税率及主要税收优惠政策

1、公司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现持有南京市国家税务局以及南京市地方税务局核发的秦国税登字 32011178068545X 号《税务登记证》。公司报告期内执行的主要税种和税率如下表：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增值税	应税销售额	6%
营业税	应税营业收入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5%

报告期内，公司持有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 2012 年 8 月 6 日颁发的编号为 GR201232000476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2 年至 2014 年，久康云享受的企业所得税率为 15%。

2、苏思科得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报告期内，苏思科得持有苏地税 320103075876365 号《税务登记证》。苏思科得执行的主要税种和税率如下表：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
增值税	应税销售额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5%

（八）报告期内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87.79	11,365.46	8,116.69
银行存款	51,491,914.55	11,823,058.49	14,272,429.87
合 计	51,492,002.34	11,834,423.95	14,280,546.56

2、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账龄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明细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按账龄结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 龄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一年以内	9,975,848	99.59	498,792	7,853,767	100.00	392,688	9,632,614	98.27	481,630.73
一至二年	41,449	0.41	4,144.94				169,731	1.73	16,973.18
二年以上									
合计	10,017,297	100	502,937.36	7,853,767	100	392,688	9,802,346	100	498,603.91

报告期内，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以及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9,802,346.40 元、7,853,767.84 元以及 10,017,297.77 元，公司应收账款数额较大的原因主要是因为公司的主要收入来自为客户提供电信增值服务与通信运营商的分成，并根据通信运营商每月的结算单确认相应收入。公司从通信运营商统计公司每月业务的收入，至公司收到通信运营商的结算价款存在一定的时间间隔，因此公司的应收账款数额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3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3.77、3.37 和 1.07。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与通信运营商的业务分成，公司通常与通信运营商约定在发生业务后的 2-3 个月内进行价款结算，这与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保持一致。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基本稳定，大部分应收账款都在一年以

内。另外公司应收账款客户相对较集中，2013 年、2014 年和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前五大债务人余额占应收账款总余额为 84.83%、89.73%和 87.71%，且公司大额应收账款的债务人基本为中国移动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电信集团公司和中国联合通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三家通信运营商，客户信誉高，资产情况良好，能保证公司及时收回款项。

（2）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应收账款的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江苏号百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49,330.10	一年以内	45.4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97,197.25	一年以内	22.93%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号百分公司	非关联方	956,659.16	一年以内	9.55%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非关联方	569,499.92	一年以内	5.69%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	非关联方	414,127.73	一年以内	4.13%
合计		8,786,814.16		87.71%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的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江苏号百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13,171.43	一年以内	39.64%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84,166.64	一年以内	29.08%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非关联方	649,452.92	一年以内	8.27%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非关联方	587,535.74	一年以内	7.48%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公司	非关联方	413,173.71	一年以内	5.26%
合计		7,047,500.44		89.7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江苏号百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65,680.97	一年以内	43.5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68,473.65	一年以内	22.12%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非关联方	710,536.47	一年以内	7.25%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江苏省分公司	非关联方	603,800.40	一年以内	6.16%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非关联方	566,907.00	一年以内	5.78%
合计		8,315,398.49		84.83%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客户相对较集中，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3 月公司前五大债务人余额占应收账款总余额为 84.83%、89.73%和 87.72%，且公司大额应收账款的债务人基本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三家通信运营商，客户信誉高，资产情况良好，能保证公司及时收回款项。

3、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账龄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明细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按账龄结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4,515,158.81	95.23%	225,757.94	7,508,868.81	50.75%	375,443.44	4,952,870.99	61.69%	247,643.55
一至二年	15,275.00	0.32%	1,527.50	4,261,256.00	28.80%	426,125.60	37,604.00	0.47%	3,760.40
二至三年	31,604.00	0.67%	9,481.20	31,604.00	0.20%	9,481.20	2,818,212.00	35.10%	845,463.60
三到四年	600.00	0.01%	300.00	2,816,750.00	19.04%	1,408,375.00	59,150.00	0.74%	29,575.00
四至五年	2,200.00	0.05%	1,760.00	17,600.00	0.12%	14,080.00	160,865.04	2.00%	128,692.03
五年以上	176,265.04	3.72%	176,265.04	160,865.04	1.09%	160,865.04	-	-	-
合计	4,741,102.85	100.00%	415,091.68	14,796,943.85	100.00%	2,394,370.28	8,028,702.03	100.00%	1,255,134.58

报告期内，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8,028,702.03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14,796,943.85 元，2015 年 3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

额为 4,741,102.85 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3 月一年以内的其他应收款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1.69%、50.75%和 95.23%。

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系公司与股东之间资金往来款、员工备用金和房租押金形成。其中，公司关联方与公司发生资金往来所形成的其他应收款占比较高。2015 年，公司在中介机构的辅导下，公司完善了内控和治理结构，其他应收款的管理状况得到改善，公司关联方与公司的相关资金往来款项已于 2015 年 3 月前清偿完毕。2015 年 3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主要为公司向南京丰盛大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的购房保证金。

（2）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的主要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性质	占总额比例(%)
南京丰盛大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00	1 年以内	购房保证金	84.37
陈梅	非关联方	90,000.00	1 年以内	备用金	1.90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分公司	非关联方	71,569.43	1 年以内	保证金	1.51
朱轶丞	非关联方	67,337.74	1 年以内	备用金	1.42
王利华	非关联方	49,532.60	1 年以内	备用金	1.04
合计		4,278,439.77			90.24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的主要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性质	占总额比例(%)
朱亚东	关联方	4,291,920.50	1 年以内	借款	29.00
江苏安康	关联方	2,819,750.00	3-4 年	借款	19.06
宜兴卓易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19,000.00	1-2 年	借款	11.62
骆杨	非关联方	1,477,700.00	1-2 年	借款	9.99
沈薇薇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 年以内	借款	6.76
合计		11,308,370.50			76.4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的主要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性质	占总额比例(%)
江苏安康	关联方	2,819,750.00	2-3 年	借款	35.12
宜兴卓易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60,000.00	1 年以内	借款	25.66
骆杨	非关联方	1,477,700.00	1 年以内	借款	18.41
刘龙强	非关联方	900,000.00	1 年以内	借款	11.21
南京中训企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4,891.00	1 年以内	借款	2.18
合计		7,432,341.00			92.57

4、预付账款

(1) 预付账款账龄情况明细

报告期内，预付账款按账龄结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890.00	100.00	5,000.00	100.00	-	-

报告期内，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0 元、5000.00 元和 890.00 元。公司的预付账款主要为预付房租款，且报告期内余额较小。

5、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待摊租赁费	65,875.59	150,078.94	182,986.21
其他	244,444.44	-	-
合计	310,320.03	150,078.94	182,986.21

6、固定资产

(1) 2015 年 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3月31日
一、账面原值				
其中：运输设备	1,011,244.00	-	210,000.00	801,244.00
电子设备	758,769.43	94,976.89	299,063.00	554,683.32
办公设备	111,435.00	-	23,250.00	88,185.00
合计	1,881,448.43	94,976.89	532,313.00	1,444,112.32
二、累计折旧				
其中：运输设备	668,152.24	4,375.01	83,125.00	589,402.25
电子设备	598,898.09	58,632.93	290,322.17	367,208.85

办公设备	81,840.25	3,981.96	23,143.05	62,679.16
合计	1,348,890.58	66,989.90	396,590.22	1,019,290.26
三、减值准备				
其中：运输设备		-	-	-
电子设备		-	-	-
办公设备		-	-	-
合计		-	-	-
四、账面价值				
其中：运输设备	343,091.76			211,841.75
电子设备	159,871.34			187,474.47
办公设备	29,594.75			25,505.84
合计	532,557.85			424,822.06

(2)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				
其中：运输设备	1,011,244.00	-	-	1,011,244.00
电子设备	680,031.00	78,738.43	-	758,769.43
办公设备	111,435.00	-	-	111,435.00
合计	1,802,710.00	78,738.43	-	1,881,448.43
二、累计折旧				
其中：运输设备	472,809.68	195,342.56		668,152.24
电子设备	490,818.20	108,079.89		598,898.09
办公设备	65,826.52	16,013.73		81,840.25
合计	1,029,454.40	319,436.18		1,348,890.58
三、减值准备				
其中：运输设备	-			
电子设备	-			
办公设备	-			
合计	-			
四、账面价值				
其中：运输设备	538,434.32			343,091.76
电子设备	189,212.80			159,871.34
办公设备	45,608.48			29,594.75
合计	773,255.60			532,557.85

(3)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				
其中：运输设备	1,020,923.00	210,000.00	219,679.00	1,011,244.00
电子设备	568,726.00	111,305.00	-	680,031.00

办公设备	80,540.00	30,895.00	-	111,435.00
合计	1,670,189.00	352,200.00	219,679.00	1,802,710.00
二、累计折旧				
其中：运输设备	390,644.54	235,782.30	153,617.16	472,809.68
电子设备	392,591.13	98,227.07	-	490,818.20
办公设备	48,853.34	16,973.18	-	65,826.52
合计	832,089.01	350,982.55	153,617.16	1,029,454.40
三、减值准备				
其中：运输设备	-	-	-	-
电子设备	-	-	-	-
办公设备	-	-	-	-
合计	-	-	-	-
四、账面价值				
其中：运输设备	630,278.46			538,434.32
电子设备	176,134.87			189,212.80
办公设备	31,686.66			45,608.48
合计	838,099.99			773,255.60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家具设备、运输设备和电子设备等。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状态良好，且均处于使用状态，未发现重大产能不足导致的设备闲置，不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无形资产

(1) 2015 年 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3月31日
一、账面原值				
其中：软件使用权	4,837,838.60	166,666.66		5,004,505.26
合计	4,837,838.60	166,666.66		5,004,505.26
二、累计摊销				
其中：软件使用权	4,837,838.60	2,777.78		4,840,616.38
合计	4,837,838.60	2,777.78		4,840,616.38
三、减值准备				
其中：软件使用权				
合计				
四、账面价值				
其中：软件使用权	-	-		163,888.88
商标	-	-		-
客户关系	-	-		-
合计	-	-		163,888.88

(2)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				
其中：软件使用权	4,837,838.60			4,837,838.60
合计	4,837,838.60			4,837,838.60
二、累计摊销				
其中：软件使用权	4,837,838.60			4,837,838.60
合计	4,837,838.60			4,837,838.60
三、减值准备				
其中：软件使用权				
合计				
四、账面价值				
其中：软件使用权				
合计				

(3)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3月31日
一、账面原值				
其中：软件使用权	4,837,838.60			4,837,838.60
合计	4,837,838.60			4,837,838.60
二、累计摊销				
其中：软件使用权	4,837,218.08	620.52		4,837,838.60
合计	4,837,218.08	620.52		4,837,838.60
三、减值准备				
其中：软件使用权				
合计				
四、账面价值				
其中：软件使用权	620.52			
合计	620.52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软件系统，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620.52 元、0 元和 163,888.88 元。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明显的减值迹象，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 年 3 月 31 日
			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房屋装修费	3,090.45	-	1,854.15	-	1,236.30
合计	3,090.45	-	1,854.15	-	1,236.30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房屋装修费	10,507.05	-	7,416.60	-	3,090.45
合计	10,507.05	-	7,416.60	-	3,090.45

9、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18,029.04	137,704.35	2,787,058.67	415,433.80	1,753,738.49	263,060.78
合计	918,029.04	137,704.35	2,787,058.67	415,433.80	1,753,738.49	263,060.78

10、资产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坏帐准备	-1,869,029.63	1,033,320.18	788,944.75

报告期内，公司只对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了坏账准备。其他主要资产，由于成新度较高、保存良好等原因，未出现减值迹象，因此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九）报告期内主要负债情况

1、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账龄情况明细

报告期内各期末应付账款按账龄结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一年以内	1,416,953.08	95.68	1,462,820.15	95.89	67,382.00	32.85%
一至二年	1,125.00	0.08	-	-	116,485.00	56.78%
二至三年	41,485.00	2.80	41,485.00	2.72	21,282.00	10.37%
三年以上	21,282.00	1.44	21,282.00	1.40	-	
合计	1,480,845.08	100.00	1,525,587.15	100.00	205,149.00	100.00

公司的应付账款为公司采购信息咨询服务所形成。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为 1,480,845.08 元；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为 1,525,587.15 元；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为 205,149.00 元。报告期内，2015 年 3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1 年以内的应付账款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5.68%、95.89%。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1 年以内和 1 至 2 年的应付账款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2.85%、56.78%。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应付账款余额逐年上升，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商业模式的稳定和业务的扩张，公司 2014 年对主要信息咨询服务提供商的采购较 2013 年有较高的增长，使得公司 2014 年、2015 年 1-3 月的应付账款余额有较高的增长。公司的应付账款余额及其变动符合相关行业特点及公司业务发展状况。

(2)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
江苏智恒信息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0,070.00	1 年以内	45.92
苏州乔阳医院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5,500.00	1 年以内	20.63
盐城市易卫信息咨询公司	非关联方	205,888.00	1 年以内	13.90
北京顺意新科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479.98	1 年以内	2.67
徐州益良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485.00	2-3 年	1.92
合 计		1,259,422.98		85.05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
江苏智恒信息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13,340.00	1 年以内	66.42
北京顺意新科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3,130.51	1 年以内	12.66
盐城市易卫信息咨询公司	非关联方	129,224.00	1 年以内	8.47
镇江易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1,304.00	1 年以内	6.64

徐州益良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485.00	1-2 年	1.87
合 计		1,465,483.51		96.06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江苏赛联信息产业研究院	非关联方	75,000.00	1-2 年	36.56
北京顺意新科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382.00	1 年以内	32.85
徐州益良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485.00	1 年以内	13.89
南京金桥装饰城兴金鑫石材经营部	非关联方	21,282.00	3 年以上	10.37
江苏森创软件科技公司	非关联方	13,000.00	1-2 年	6.34
合计		205,149.00		100.00

2、预收账款

（1）报告期内各期末预收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 年以内	80,000.00	35.01	134,000.00	55.26	94,500.00	75.63
1-2 年	148,500.00	64.99	94,500.00	38.97	-	-
2-3 年	-	-	-	-	-	-
3 年以上	-	-	13,973.81	5.74	30,449.81	24.37
合计	228,500.00	100.00	242,473.81	100.00	124,949.81	100.00

公司的预收账款为预收客户款项等，报告期内，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以及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预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24,949.81 元、242,473.81 元以及 228,500.00 元，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账款余额较小。

3、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明细

报告期内各期末其他应付款按账龄结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28,580.56	8.10%	225,336.13	4.43%	3,478,100.55	52.06%
1-2 年	19,109.33	0.36%	3,255,609.33	64.03%	3,190,000.00	47.74%
2-3 年	3,252,232.10	61.48%	1,603,500.00	31.54%	13,240.00	0.20%
3 年以上	1,590,000.00	30.06%	-	-	-	-
合计	5,289,921.99	100.00%	5,084,445.46	100.00%	6,681,340.55	100.00%

公司 2015 年 3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5,289,921.99 元、5,084,445.46 元和 6,681,340.55 元，公司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较大，主要系公司 2011 年与合作公司共同申报江苏省省级现代服务业（软件产业）发展专项引导资金“智慧健康云平台”项目，以及公司 2012 年与合作公司共同申报的江苏省省级财政资金支持物联网应用示范工程“基于移动互联网的公众健康智能医护平台”项目，所需要支付给合作方的费用。

（2）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	性质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0	2-3 年	37.81	应付补贴款
江苏中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50,000.00	2-3 年	23.63	应付补贴款
南通明兴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90,000.00	3 年以上	20.61	应付补贴款
吕剑	非关联方	500,000.00	3 年以上	9.45	借款
李伟	非关联方	162,007.90	1 年以内	3.06	代垫款
合计		5,002,007.90		94.56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	性质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0	1-2 年	39.34	应付补贴款
江苏中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50,000.00	1-2 年	24.58	应付补贴款
南通明兴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90,000.00	2-3 年	21.44	应付补贴款
吕剑	非关联方	500,000.00	2-3 年	9.83	借款

吴守宏	非关联方	74,000.00	1 年以内	1.46	代垫款
合计		4,914,000.00		96.65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	性质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0	1 年以内	29.93%	应付补贴款
江苏正融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00,000.00	1-2 年	23.95%	应付补贴款
江苏中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50,000.00	1 年以内	18.71%	应付补贴款
南通明兴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90,000.00	1-2 年	16.31%	应付补贴款
吕剑	非关联方	500,000.00	1-2 年	7.48%	借款
合计		6,440,000.00		96.39%	

4、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292,688.08	406,935.98	1,747.59
企业所得税	2,497,764.99	1,855,182.14	1,306,139.01
营业税	-	-	248,688.99
城建税	24,015.27	32,518.35	17,641.87
教育费附加	17,153.76	23,227.39	12,601.34
个人所得税	33,179.45	28,960.07	23,762.00
合 计	2,864,801.55	2,346,823.93	1,610,580.80

5、应付职工薪酬

(1) 2015 年 1-3 月增减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3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93,765.45	2,457,496.29	3,092,573.29	58,688.45
职工福利费	-	176,031.21	176,031.21	-
社会保险费	3,254.00	126,960.16	126,960.16	3,254.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12,699.93	112,699.93	-
工伤保险费	-	6,661.12	6,661.12	-
生育保险费	3,254.00	7,599.11	7,599.11	3,254.00
住房公积金		41,090.00	41,090.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732.39	-	-	18,732.39
合 计	715,751.84	2,801,577.66	3,436,654.66	80,674.84

(2) 2014 年度增减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5,902.45	9,949,347.07	9,291,484.07	693,765.45
职工福利费	-	473,457.82	473,457.82	-
社会保险费	12,652.00	484,120.58	493,518.58	3,254.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	80,917.13	80,917.13	-
工伤保险费	-	330,979.06	330,979.06	-
生育保险费	12,652.00	72,224.39	81,622.39	3,254.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732.39	75,120.00	75,120.00	18,732.39
合 计	67,286.84	10,982,045.47	10,333,580.47	715,751.84

(3) 2013 年度增减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9,902.45	9,012,707.08	9,036,707.08	35,902.45
职工福利费	-	469,965.82	469,965.82	-
社会保险费	1,373.00	356,350.43	345,071.43	12,652.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99,813.96	299,813.96	-
工伤保险费	-	17,806.93	17,806.93	-
生育保险费	1,373.00	38,729.54	27,450.54	12,652.00
住房公积金	-	-	-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7,279.82	192,931.77	221,479.20	18,732.39
合 计	108,555.27	10,031,955.10	10,073,223.53	67,286.84

6、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补助	304,566.94	1,014,916.42	5,930,907.32
合 计	304,566.94	1,014,916.42	5,930,907.32

政府补助明细情况见上文“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之“(六)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十) 报告期内股东权益情况

1、实收资本

(1) 2015 年 1-3 月增减变动情况

单位：元

股东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3 月 31 日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朱亚东	1,150,000.00	11.50%	-	-	1,150,000.00	9.58%
廖晶明	2,100,000.00	21.00%	-	-	2,100,000.00	17.50%
朱子奕	2,000,000.00	20.00%	-	-	2,000,000.00	16.67%
盛典雅戈	4,750,000.00	47.50%	-	-	4,750,000.00	39.59%
叶光辉	-	-	1,000,000.00	-	1,000,000.00	8.33%
金茂投资	-	-	1,000,000.00	-	1,000,000.00	8.33%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2,000,000.00	-	12,000,000.00	100.00%

(2) 2014 年度增减变动情况

单位：元

股东名称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朱亚东	1,150,000.00	11.50%	-	-	1,150,000.00	11.50%
廖晶明	2,100,000.00	21.00%	-	-	2,100,000.00	21.00%
朱子奕	2,000,000.00	20.00%	-	-	2,000,000.00	20.00%
盛典雅戈	4,750,000.00	47.50%	-	-	4,750,000.00	47.5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	-	10,000,000.00	100.00%

(3) 2013 年度增减变动情况

单位：元

股东名称	2013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朱亚东	1,150,000.00	11.50%	-	-	1,150,000.00	11.50%
廖晶明	2,100,000.00	21.00%	-	-	2,100,000.00	21.00%
朱子奕	2,000,000.00	20.00%	-	-	2,000,000.00	20.00%
盛典雅戈	4,750,000.00	47.50%	-	-	4,750,000.00	47.5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	-	10,000,000.00	100.00%

2015 年 5 月 8 日，久康网络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将久康网络有限经审计确认的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账面净资产 7,508.80 万元中的 5,000 万元折成股份公司实收资本，久康网络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其中：新增的 3,800 万元股本由资本公积转增而来。具体情况见上文“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

股权结构及组织结构”之“(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之“5、2015年5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3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	38,000,000.00	—	38,000,000.00
合 计	—	38,000,000.00	—	38,000,000.00

2015年公司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增加38,000,000.00元主要系公司2015年1月第二次增资所形成的股本溢价。2015年1月6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的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增加至1200万元，增加的200万元由股东南京金茂中医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资10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叶光辉增资10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2015年1月6日，公司与金茂投资和叶光辉签订《增资协议》，约定金茂投资投资2000万元，认缴注册资本100万元，其余1,9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叶光辉投资2000万元，认缴注册资本100万元，其余1,9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3、盈余公积

(1) 2015年1-3月增减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3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2,001,769.62	443,479.29	-	2,445,248.91

(2) 2014年度增减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106,441.97	895,327.65	-	2,001,769.62

(3) 2013年度增减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548,875.60	557,566.37	-	1,106,441.97

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调整前上年未分配利润	17,985,506.82	9,960,100.21	4,939,880.44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	-	-
年初未分配利润	17,985,506.82	9,960,100.21	4,939,880.44
加：本期净利润	4,482,785.74	8,920,734.26	5,577,786.14
加：其他	-13,037.04	-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43,479.29	895,327.65	557,566.37
期末未分配利润	22,011,776.23	17,985,506.82	9,960,100.21

五、关联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

（一）关联关系及主要关联方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关联方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或参股的企业；持有公司股份 5% 以上的主要股东及其控制或参股的企业；对控股股东及主要股东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公司参与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公司的参股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与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人员控制的其他企业；其他对公司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公司主要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持股比例
盛典雅戈	控股股东	39.58%
朱亚东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9.59%

盛典雅戈为公司的控股股东，自然人股东朱亚东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详见“第一节之四、（二）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对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持股 5% 以上）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持股比例
廖晶明	持股 5% 以上股东	17.50%
朱子奕	持股 5% 以上股东、副董事长	16.67%
叶光辉	持股 5% 以上股东、董事	8.33%
金茂投资	持股 5% 以上股东	8.33%

以上自然人股东均系中国国籍，均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金茂投资的具体情况如下：

南京金茂中医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成立于 2013 年 09 月 04 日，现持有注册号为 320100000164876 的《营业执照》，经营场所为南京市栖霞区纬地路 9 号 F6 幢 933 室，执行合伙人代表为段小光，经营范围为“中医药产业的创业投

资；创业投资咨询；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营业期限自 2013 年 09 月 04 日至 2020 年 09 月 03 日。金茂投资目前已在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3、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联方名称	与本企业的关系
孔繁立	董事
刘峰	董事
朱允昊	监事会主席
吴长梅	监事
周容	职工监事
汪鸿	总经理
李伟	副总经理
唐泉	副总经理
梁顺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4、其他主要关联方

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苏思科得	公司控股的子公司
DYNOSENSE	公司参股公司
中晟智源	公司的参股公司且朱亚东任该公司副董事长及总经理
中晟宏芯	朱亚东任该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中晟瑞德	朱亚东任该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优尼苏思	朱亚东任该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瑞德盛世	朱亚东任该公司执行董事
Unisource Inc.	朱亚东任该公司董事长
江苏安康	朱子奕为该公司控股股东

苏思科得见上文“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股权结构及组织结构”之“（五）苏思科得基本情况及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江苏中晟智源科技产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06 月 08 日，现持有注册号为 320100000163687 的《营业执照》，经营场所为南京市雨花台区软件大道 119 号 7 号楼 1 层，法定代表人为姜杏树，经营范围为“科技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及相关技术转让；软件开发、系统集成及相关服务业务外包服务；科技项目投资；企业管理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苏州中晟宏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12 月 11 日，现持有注册号为 320512000197926 的《营业执照》，经营场所为苏州高新区科技城学森路 9 号，法定代表人为朱亚东，经营范围为“计算机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集成；集成电路、电子产品及配件、仪器仪表、计算机服务器及配件的研发、设计、销售、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销售；网站建设；科技项目投资；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营业期限自 2013 年 12 月 11 日至 2033 年 12 月 10 日。

北京中晟瑞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01 月 22 日，现持有注册号为 110108018531457 的《营业执照》，经营场所为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南路 29 号院 3 号楼 4 层 4125 室，法定代表人为朱亚东，经营范围为“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应用软件开发；基础软件开发；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5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软件开发；软件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经济贸易咨询；投资咨询；企业策划；教育咨询；项目投资；资产管理；计算机技术培训；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会议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公共关系服务；市场调查；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通讯设备；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营业期限自 2015 年 01 月 22 日至 2065 年 01 月 21 日。

南京优尼苏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06 月 26 日，现持有注册号为 320100000172599 的《营业执照》，经营场所为南京市雨花台区软件大道 119 号，法定代表人为朱亚东，经营范围为“云计算、大数据、软件技术开发、系统集成及相关外包服务；软件产品研发、销售及相关技术转让；科技项目投资；企业管理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苏州瑞德盛世系统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01 月 27 日，现持有注册号为 320512000231239 的《营业执照》，经营场所为苏州高新区科技城学森路 9 号，法定代表人为朱亚东，经营范围为“操作系统及软件的研发、销售、售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苏州中晟宏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12 月 11 日，现持有注册号为 320512000197926 的《营业执照》，经营场所为苏州高新区科技城学森路 9 号，法定代表人为朱亚东，经营范围为“计算机软件研发、计算机系统集成；集成电路、电子产品及配件、仪器仪表、计算机服务器及配件的研发、设计、销售、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销售；网站建设；科技项目投资；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营业期限自 2013 年 12 月 11 日至 2033 年 12 月 10 日。

江苏安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6 月 8 日，法定代表人为陈梅，经营范围为“增值电信业务（按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所列范围经营）。一般经营项目：健康保健咨询、非学历培训，展销与会议服务，康复指导、导医服务”。目前已被吊销营业执照。

除上述已披露的主要关联方外，公司所有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均为公司的关联方。

（二）关联交易情况

1、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主要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资金拆借行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拆借行为如下：

（1）2015 年 1-3 月资金拆借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交易类型	2014/12/31 借款余额	本期借款	本期还款	2015/3/31 借款余额
-------	---------	-----------------	------	------	----------------

朱亚东	借款	4,291,920.50	-	4,291,920.50	-
盛典雅戈	借款	-	-	-	-
江苏安康	借款	2,819,750.00	-	2,819,750.00	-
合计		7,111,670.50	-	7,111,670.50	-

(2) 2014 年资金拆借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交易类型	2013/12/31 借款余额	本期借款	本期还款	2014/12/31 借款余额
朱亚东	借款	-	4,301,400.00	9,479.50	4,291,920.50
盛典雅戈	借款	-	100,000.00	100,000.00	-
江苏安康	借款	2,819,750.00	-	-	2,819,750.00
合计		2,819,750.00	4,401,400.00	109,479.50	7,111,670.50

(3) 2013 年资金拆借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交易类型	2012/12/31 借款余额	本期借款	本期还款	2013/12/31 借款余额
朱亚东	借款	-	2,800,000.00	2,800,000.00	-
盛典雅戈	借款	-	5,000,000.00	5,000,000.00	-
江苏安康	借款	3,134,000.00	3,600.00	317,850.00	2,819,750.00
合计		3,134,000.00	7,803,600.00	8,117,850.00	2,819,750.00

公司在中介机构的辅导下，公司完善了内控和治理结构，关联方对公司资金的占用控制管理状况得到改善。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关联方借用的公司资金已经全部归还，公司目前不存在资金被公司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2、关联方其他应收应付款项

(1) 2015 年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交易类型	2014/12/31 账面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3/31 账面金额
朱亚东	借款	4,291,920.50		4,291,920.50	-
盛典雅戈	借款	-		-	-
江苏安康	借款	2,819,750.00		2,819,750.00	-
合计		7,111,670.50		7,111,670.50	-

(2) 2014 年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交易类型	2013/12/31 账面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账面金额
朱亚东	借款	-	4,301,400.00	9,479.50	4,291,920.50
盛典雅戈	借款	-	100,000.00	100,000.00	-
江苏安康	借款	2,819,750.00	-	-	2,819,750.00
合计		2,819,750.00	4,401,400.00	109,479.50	7,111,670.50

(3) 2013 年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交易类型	2012/12/31 账面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账面金额
朱亚东	借款	-	2,800,000.00	2,800,000.00	-
盛典雅戈	借款	-	5,000,000.00	5,000,000.00	-
江苏安康	借款	3,134,000.00	3,600.00	317,850.00	2,819,750.00
合计		3,134,000.00	7,803,600.00	8,117,850.00	2,819,750.00

(三) 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

2015 年 5 月 19 日股份公司创立前，公司并没有针对关联交易建立相应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为了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的公允、合理，明确关联交易相应的决策程序，2015 年 5 月 19 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关联交易决策规则》，为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决策和执行提供了依据。公司和管理层承诺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规则》的规定，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等审批程序。

六、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期后事项

公司于 2015 年 4 月与南京丰盛大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商品房认购协议》，双方约定公司购买丰盛科技园 8 幢 201-213 室作为公司办公场所，同时协

议约定，自 2015 年 4 月 1 日起至公司取得房屋产权前，公司无偿使用南京丰盛大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丰盛科技园 6 幢 101 室作为办公场所。

序号	产权证号	房屋地址	面积 (m2)	登记时间	权属人
1	宁房权证雨转字第 387181 号	南京市软件大道 119 号 8 幢 201 室	123.25	2015.05.13	久康网络有限
2	宁房权证雨转字第 387184 号	南京市软件大道 119 号 8 幢 202 室	190.49	2015.05.13	久康网络有限
3	宁房权证雨转字第 387194 号	南京市软件大道 119 号 8 幢 203 室	176.51	2015.05.13	久康网络有限
4	宁房权证雨转字第 387200 号	南京市软件大道 119 号 8 幢 204 室	202.60	2015.05.13	久康网络有限
5	宁房权证雨转字第 387204 号	南京市软件大道 119 号 8 幢 205 室	137.38	2015.05.13	久康网络有限
6	宁房权证雨转字第 387205 号	南京市软件大道 119 号 8 幢 206 室	100.28	2015.05.13	久康网络有限
7	宁房权证雨转字第 387207 号	南京市软件大道 119 号 8 幢 207 室	126.30	2015.05.13	久康网络有限
8	宁房权证雨转字第 387210 号	南京市软件大道 119 号 8 幢 208 室	234.08	2015.05.13	久康网络有限
9	宁房权证雨转字第 387212 号	南京市软件大道 119 号 8 幢 209 室	170.80	2015.05.13	久康网络有限
10	宁房权证雨转字第 387213 号	南京市软件大道 119 号 8 幢 210 室	155.81	2015.05.13	久康网络有限
11	宁房权证雨转字第 387214 号	南京市软件大道 119 号 8 幢 211 室	285.78	2015.05.13	久康网络有限
12	宁房权证雨转字第 387216 号	南京市软件大道 119 号 8 幢 212 室	110.33	2015.05.13	久康网络有限
13	宁房权证雨转字第 387217 号	南京市软件大道 119 号 8 幢 213 室	320.70	2015.05.13	久康网络有限

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3 日取得了上述房屋的房屋所有权证，正在办理土地使用权证手续，且尚未办理房屋交付。且上述房屋已于 2015 年 5 月 11 日全部抵押给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无其他重要事项。

七、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2015年3月公司启动股份制改制工作，其目的是对公司股份制改制行为涉及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并为股份制改制行为提供价值参考。

相关资产评估机构为天健兴业资产评估。2015年4月18日，天健兴业资产评估出具《南京久康网络有限公司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涉及的净资产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15）0434号），其目的是对公司股份制改制行为涉及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并为股份制改制行为提供价值参考。其采用的主要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经该评估机构评定估算，在公开市场和企业持续经营前提下，经资产基础法评估，公司相关资产与负债于评估基准日2015年3月31日的评估结果为：净资产账面价值7,445.25万元，净资产评估价值为7,650.43万元，增值率为2.76%。

八、股利分配政策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

公司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利润。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公司的利润分配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现金流的情况下,公司优先选择现金分配方式。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二）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利润分配。

（三）公司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将沿用《公司章程》中规定的股利分配政策。

九、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持有苏思科得 100%股权,苏思科得基本情况见上文“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股权结构及组织结构”之“(五)苏思科得基本情况及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苏思科得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总资产	3,163,224.97	3,011,964.64	3,003,369.03
净资产	3,003,762.73	3,003,160.98	3,002,526.77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	-	-
净利润	601.75	634.21	2,526.77

十、风险因素及风险管理机制

（一）行业监管风险

电信增值服务行业直接面对用户提供信息服务,服务的用户对象数量众多,用户的投诉容易发生。近年来,工信部会同移动通信运营商加大了行业监管力度,这将不可避免地导致部分用户消费意愿降低,从而对行业经营环境造成一定负面影响,使得公司可能面临在网用户数增长率降低的风险。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将注重经营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加强技术人员和管理人

员的培训，增强专业技术人员的配备，提升公司的整体竞争力。公司还要加强电信增值服务所需要的软硬件设备的建设，确保公司的业务资质和能力等实力符合电信增值服务提供商的要求。

（二）对基础电信运营商依赖的风险

目前公司主要与中国电信、中国移动和中国联通合作，依托其相应基础电信资源开展增值业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收入来源于为通信运营商提供电信增值服务获取分成收入。虽然公司自成立以来与基础运营商建立并保持了互惠互利的紧密合作关系，未来也将继续加强与运营商的交流与合作。但是，依然存在电信运营商经营策略变化而导致停止提供基础资源的风险或单方面提高基础资源价格的风险。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正积极开发新的客户并且开发新的业务模式，公司目前正在全面布局自建健康管理平台和线下服务项目，大力开发和推广个人用户和企业用户大数据服务、移动互联网客户端产品以及穿戴式设备等。从长期来看，公司将逐步降低对电信运营商的依赖。

（三）新业务拓展的风险

为提高公司自有产品和服务的市场规模和竞争力，抢抓互联网行业快速发展带来的机遇，公司也在全面布局自建健康管理平台和线下服务项目，大力开发和推广个人用户和企业用户大数据服务、移动互联网客户端产品以及穿戴式设备等。目前新业务开展较为顺利，但因进入时间尚短，新业务收入规模尚未体现，未来发展仍存在不确定性。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对新业务的开展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调研，在人才、技术和市场等各方面做了积极准备。公司未来会在保证现有基础业务稳定份额的基础上，逐步降低现有基础业务收入在销售收入中的比例，循序渐进的进行新业务的拓展。

（四）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经过多年的市场拓展、渠道储备和技术研发，与通信运营商建立了稳定、

长期的合作关系，建立了电信增值服务健康管理领域中的领先地位。随着居民对健康管理关注的升温和需求的加强，包括焦点科技、万达信息等上市公司在内的医疗信息化企业愈发地关注健康管理领域，并加大了资金和人力的投入。如果公司在服务质量以及产品更新等方面不能适应愈发浓烈的竞争态势，则可能面临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的风险。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进一步提升服务质量，增强基础运营商用户群体的客户粘性，为公司未来业务的稳定提供了保障。另一方面，公司在提供健康管理服务的过程中积累了广泛的医院渠道资源，使得市场竞争加剧不会对公司经营质量和业绩产生较大的影响。

（五）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到期后无法继续取得的风险

公司现持有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GR201232000476）于 2012 年 8 月 6 日获得，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对“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规定，本公司自 2012 年至 2014 年三年间，享受 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2015 年 8 月，公司现有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将到期，尽管目前公司满足《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中所规定的研发费用投入规模、员工结构等条件。但如果因各种不可预期因素的影响，公司不能继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则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将从 15% 上升至 25%，从而对公司税后净利润水平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已于 2015 年 4 月 17 日提交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材料，公司的职工学历、研发人员数量、研发费用占销售收入的比例以及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占销售收入的比例均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评定要求。目前尚处于审核办理之中。

第六节有关声明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人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字：

朱亚东： 朱亚东

朱子奕： 朱子奕

叶光辉： 叶光辉

孔繁立： 孔繁立

刘峰： 刘峰

监事签字：

朱允昊： 朱允昊

吴长梅： 吴长梅

周容： 周容

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汪鸿： 汪鸿

唐泉： 唐泉

李伟： 李伟

梁顺： 梁顺

久康云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8月6日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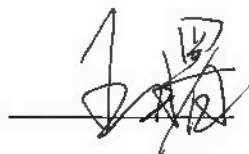


吴万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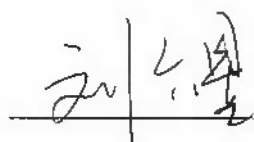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久康云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项目小组签字页)

项目负责人签字:



王曙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刘介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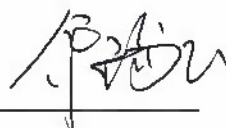
贾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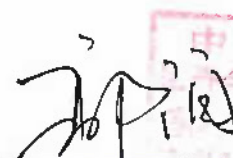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余瑞玉

经办注册会计师：


郭澳
林捷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年6月6日

律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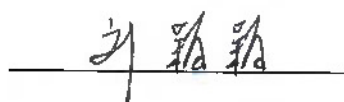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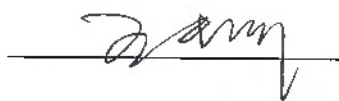


王 凡

经办律师（签名）：



刘 颖 颖



王 长 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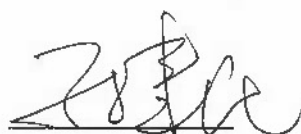
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2015 年 6 月 6 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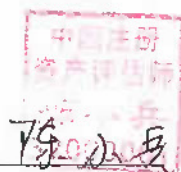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评估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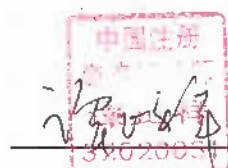


孙建民

签字注册评估师：



陈小兵



谭正祥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5 年 6 月 6 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